

## 海川月刊2004年9月号

### 目录

林思云：政论家和政治家 .....	2
芦 笛：法西斯：共产主义的下一站 .....	4
横 眉：历史什么时候证明在中国照搬西方政治体制.....	8
安魂曲：伊拉克局势分析-政府军队堪挑大梁 .....	10
萧 峰：知难行难 漫议章士钊 .....	13
马悲鸣：儒家理想境界的尧舜禅让都是假招子 .....	17
原 野：谈兵说枪（六）军队的正规化专业化与军队.....	21
英 子：美军墓地前的感怀 .....	25
林思云：谈谈现代汉语中几个翻译不当的词汇 .....	27
草 虾：中国文化的赶尸特色[1]赶尸匠谋取冷猪肉 .....	32
湘 君：中秋忆吃 .....	35
老鹰号：西湖的金秋 .....	36
随 便：祝网友中秋好 .....	38
老 灯：回国杂记完整版 .....	40

## 政论家和政治家

林思云

因特网发达以来，为大量的业余政论家提供了一个自由发言的空间，一时间洋洋洒洒的政治评论频频发表，左派右派中间派的各种政论人才辈出。不少人把“政论”和“政治”联系到一起，以为政论家就是没有当权的“在野政治家”。

不过在西方世界，“政论家”和“政治家”是两个不同的职业，政论家搞理论，政治家搞实际；政论家着眼于言论，善于制造社会舆论；政治家着眼于行动，善于解决实际问题。

政论家中特别优秀者，被称为“思想家”，他们提出人类社会的理想模式，指出人类未来的发展方向，他们的著作学说成为后世后代的思想基础；而政治家中特别优秀者，被称为“英雄”，他们历经千辛缔造国家，排除万难打赢战争，他们的英雄故事万世流传，成为一个民族的自豪骄傲。

从中国的例子来看，孔子、老子属于政论家，他们的思想对今天的我们仍有不可忽视的影响；秦始皇、唐太宗属于政治家，他们对国家的“功绩”至今仍被我们津津乐道。外国的例子可以举出卢梭、马克思的政论家，拿破仑、华盛顿的政治家。

因为对政论家和政治家所要求的才能不同，所以让拿破仑、华盛顿这样的政治家去著书立说是不相现实的，同样让卢梭、马克思这样的政论家去治理国家大致也要失败。当年孔子在鲁国当代理宰相，不到一年就干不下去了；陈独秀这个学者领导中国共产党，也是很快就不得不下台。美国等西方国家的总统候选人并不是满腹经纶的学问家或理论家，而是学问有限的实干家。西方人明白让政论家去干治理国家的事情，不是一个好主意。

但是在中国人们却有一种误解，认为善于政论的人，就一定善于搞政治。中国以前的科举考试就是考“政论文”，测试考生的“政论水平”，考生的文章写得洋洋洒洒夸夸其谈，就可以当大官，委以重任。但事实上让这些善于政论的书生当官从政，却把中国政治搞得一塌糊涂。让纸上谈兵的书生政论家去干治理国家的实际事情，恐怕也是古代中国长期积弱的一个原因吧。

毛泽东是一个很优秀的政治家，在他领导下中国共产党从延安窑洞走进北京城，创建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可能是由于中国把“政论”和“政治”联系在一起的传统的影 响，毛泽东当上了作为政治家最高峰的国家领导人后，又试图要当作为政论家最高峰的“思想家”。

建国后毛泽东不去专心好好治理国家，却摆弄起什么“毛泽东思想”来。毛泽东作为国家主席，本来应该日理万机地处理国家大事，可是他却学政论家搞起什么哲学研究，写起《矛盾论》、《实践论》等哲学著作。当今世界哪有一个国家的主席或总统，在任职期间进行哲学著作的写作呢？毛泽东的行为让西方人看来真是不可思议的事。

在战争年代，毛泽东是一个谨慎的政治家，他制定的农村包围城市，新民主主义等都是切合当时实际的高超政治策略。可是当上国家领导人后，毛泽东似乎不满足仅仅

当一个伟大的政治家，他又产生了要当伟大政论家、思想家的野心。此后毛泽东不仅仅热情卖弄“毛泽东思想”，还把很多不切合实际的政论家的理想主义东西，付诸于现实的国家政治中。什么大炼钢铁、人民公社、文化大革命，这些可行性很低的理想主义东西，毛泽东都要拿去付诸实际，岂能不碰一鼻子灰。

关于“思想主义”的辩论，那本来是政论家的事，政治家的任务就是解决实际问题，不应该卷入理论上辩论。可是毛泽东却把自己定位在政论家的位置上，主动把自己卷入“思想主义”的争论。毛泽东自己说他的最大功绩不是打败国民党建立共和国，而是所谓的“十次路线斗争”。“陈独秀右倾机会主义”、“瞿秋白左倾盲动主义”“李立三左倾冒险主义”，“王明左倾机会主义”、“张国焘分裂主义”、“刘少奇修正主义”等等，这些本来都是一般的政治斗争，谈不上什么“思想主义”之争，而毛泽东却把它们拔高到“思想主义”的高度，试图为自己树立一个伟大政论家的形象。

在外交上，作为一个国家领导人，应该关心的是怎样处理好国家间的纷争，设法为本国谋取更大的利益。可是毛泽东在外交上，却是一副政论家的做派，与苏联争执谁是真正的马克思主义者，谁是修正主义者，在马克思理论的问题上向苏联发难，人民日报成篇累牍地在理论上搞什么“九评”，给赫鲁晓夫扣上一顶“修正主义”的帽子。这个马克思主义的争论把中苏两国搞成敌人，根本违背了中国的国家利益。还有毛泽东为了证明自己“三个世界”的毛氏理论，勒紧裤带向亚非拉穷国搞经济援助，也是不顾国家实际利益的政论家意气之争。

毛泽东在战争年代扮演了一个优秀的政治家，基本上没有犯大的错误，因此建立起很大的政绩，赢得了人们的尊重。可是他当上国家领导人后，却在扮演一个蹩脚政论家的角色，他把中国当成一个试验他政治理想的试验场，结果把中国搞得一团糟。幸亏他身边有一个优秀的干实事的政治家周恩来左右辅佐，才避免了中共政权的灭顶之灾。

战争年代的毛泽东和建国后的毛泽东判若两人，其原因就是战争年代的毛泽东把自己定位于政治家，而建国后的毛泽东把自己重新定位于政论家，硬要逞能干自己才能以外之事，结果遭遇了惨痛的失败。这是毛泽东本人的悲剧，也更是中国的悲剧。

邓小平是一个标准的干实事的政治家，他上台后停止了毛泽东时代的“思想主义”争论。不管什么主义，只要对中国有利就采用，邓小平的实干政治家风格，把中国引向了良性发展的道路。邓小平本人对政论家没有热情，对别人宣扬他的“邓小平理论”并不感兴趣，没有树造伟大政论家、思想家形象的企图。“六四”后，邓小平没有发起一场政治运动，而是采用了“不争论”的态度，一心一意地发展经济。

邓小平的“不争论”的政治家做派，给现在的中国领导人留下一个很好遗产。希望他们学习邓小平当好一个成功的政治家，不要再有人试图去当政论家、思想家，更不要以政论家的心态在中国搞理想社会的试验。 □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

## 法西斯：共产主义的下一站

芦笛

记得思云曾在旧作中惊叹国内犯罪手段之残忍，末了自然是归结于中国人特有的劣根性，最后再从生物学上找原因，在九哥的启发下，以不伦不类的“鸭雁理论”来解释复杂的社会现象，把“以文学比喻代替逻辑论证”的背时传统推到了一个崭新的阶段。

之所以犯这种错误，在我看来，还是思云太年轻，对传统社会缺乏了解，因而把我党造出来的孽统统归结于中国人固有的民族性，其实根本不是这么回事。

中国固然有着遗害无穷的背时传统，对此老芦批判的已经够多了。但今天的中国人变成这个鬼样子，主要还是我党培养教育的结果。我在昨天的帖子中说了，我党当国半世纪，主要的历史贡献就是“破善立恶”，把全国人民成功地痞子化了，制造出无数心狠手辣的歹徒来。

我党能够完成这一伟大的历史使命，靠的是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也就是集洋匪与土匪之大成，把两者最恶毒之处浑然一体地结合起来，由此制造出一种史无前例的邪教，一劳永逸地败坏了全国人民的心术，为未来中国铸下了一把无比锋利的达摩克利剑，让我们的子孙后代在这巨大的阴影中讨生活。

这痞子教的洋来源很容易发现，如果谁和东欧出来的学者打过交道，应该能看出他们和西欧人的素质区别，那便是缺乏人道情怀以及由此导致的强烈种族主义气息。

记得电视上报道过一位哈萨克斯坦的孩子。这孩子本来是孪生子，可惜弟弟却长在了他肚子里。随着他长大，那弟弟也逐渐长大。他到十来岁时便完全成了个孕妇模样，只能去医院动手术，把那怪胎取了出来。那怪胎完全是个妖怪模样，手术室护士当场就晕了过去。

哈萨克斯坦还是个相当落后的国家，大夫们从未见过这种怪事，于是便把孩子的母亲叫了进去，让她看看自己造了什么大孽，让孩子怀上了这样的妖怪。那母亲本是个无知农妇，一见之下魂飞胆裂，从此日夜生活在良心折磨之中，忏悔自己的罪孽祸延后代。

该国国民都是回回，自然还是搞男尊女卑那一套。既然太太出了这种“丑事”，那丈夫当然有权把她休了。于是那女的从此便过上了以泪洗面的日子，日夜担忧自己被丈夫遗弃。而这一切都是那些丧尽天良的大夫干出来的好事。

这事后来捅到了媒体上，引起了国际学术界注意。某位加拿大（美国？记不得了）女专家知道了那女的不幸，便自费前往该地，仔细检查了那怪胎，给出了科学解释，然后特地跑到那家人家去，当着那丈夫和三亲六戚的面，以国际第一权威的身份郑重为那妻子平反，说这事跟她什么关系都没有，根本不是她的责任。不仅如此，这种事发生的概率很小，她以后如果再怀孕，再发生此类事件的可能性几乎就没有，请她和她家的人放心。这下才算驱散了笼罩在全家之上的阴影，那家人感激涕零，以好酒烂肉大肆款待远方来的好心人。

最令我气愤的是，在电视上，那女权威问那主刀的女大夫，她为何要让那母亲看那妖怪。那女大夫竟然自豪地对着镜头说：“我们觉得，有必要让她知道自己生出来的孩子居然怀上了这种怪物，以后她才会尽到母亲责任，仔细照料她的孩子！”

这种事，在西方医院里是绝对不会发生的。好几年前，太太去作过个小手术。医护人员表现出来的那种无微不至的人道关怀，让我在感动之余都觉得不耐烦。那种手术，在国内医院不到一小时就打发了，也决不会作全麻。可在这里，太太身上却挂满了五颜六色的标签，上面一一写明她的血型，何种药物过敏，普鲁卡因皮试结果，等等，等等。她被推进手术室的路上，经过了重重关卡。每到一个关卡，便有白衣天使拦住，无比温柔地询问姓名，验明正身无误，再一一翻看那些彩色标签，对着本子逐项校对无误之后，还要查问本人血型如何，是否青霉素过敏，直到一切正确，才放人过关。等到手术完毕推回病房，护士还详细对我解释大概多长时间会醒过来，可能有些什么反应，等等，等等。

当然这也不算稀罕，这儿的规矩，就是大夫或护士在作某种处理之先，哪怕就是只打一针也罢，也一定会为你详细解释他/她要干什么事，目的是什么，你会有什么感觉。

让我留下深刻印象的还是太太身上那些五颜六色的标签，以及进入手术室前的重重盘查。当年在国内，我没少听到过张冠李戴的手术事故，例如把害阑尾炎的九岁女孩的卵巢切了，却把害卵巢肿瘤的妇人的阑尾割了，等等。

就是这些亲身经历，让我知道了什么叫“把人当成人看待”，而这就是我到西方后的最大收获。

共产主义阵营却缺了这条。早在“苏东波”发生前的60年代，西方马克思主义者便发现马克思主义少了最重要的一条，那就是人道主义。这批评也被苏共接受了，记得其时苏联很嚷嚷了一阵“建设人道主义的社会主义”，许多动人的作品就是那时问世的。那些作品强调的是发掘人的内心境界，尊重人的价值，等等。

或许就是因为作家们的努力，苏联解体后才避免了南斯拉夫式的种族灭绝。一个多民族国家的解体竟然能如此平安无事，让人不能不由衷羡慕。最令人羡慕的还是，保守派发动政变、软禁了戈尔巴乔夫后，本来已经完全掌握了大局，可仅仅因为有两个大学生不幸被坦克压死了，人家就吓得自动下台，请戈氏复出。这种事，在中国是根本不可能想象的。

其所以如此，是我党当国后，不遗余力地破除了人类最美好的情操——人道主义。因为没有经历过西方式的文艺复兴，中国的人道主义传统历来很薄弱，但儒家和佛家的伦理道德毕竟还是有很多的替代内容，例如“不忍人之心”、“恻隐之心”、“积阴德”等等就是。可这些精华部份却被我党全力破除了。

凡是过来人都记得，我党不遗余力诋毁的，就是“良心论”和“地主资产阶级人性论”。在我党看来，世上只有战斗友谊和阶级仇恨，也就是利害关系，绝对没有超阶级的爱和超越阶级立场的良心和同情心。对“阶级敌人”残酷无情竟然被捧成了最高美德，是我党以“投名状方式”考验每个人的革命立场是否坚定的最主要指标。如果谁要是把“阶级敌人”当人看，轻则是“小资产阶级温情主义”，重则是“丧失革命立场，变节投降”，连自己也要贴进去，据说那是“为剥削阶级殉葬”。

就是这种以国家权力为后盾的大规模罪恶教唆，使许多国人化作了凶残的豺狼，内心只燃烧着永不熄灭的仇恨的熊熊火焰，因而连罪犯作案的手段都特别残忍，而且往往

是毫无必要的残忍，简直就不是正常人类能理解的。例如窃贼们潜入某家，带不走的東西非得统统破坏了才肯撤退，浑不顾“在现场呆的时间越长，被擒的可能性就越高”的常识。这种丧失理智的作法，似乎已经成了国内窃案的常规。

这说的当然是极端情况，可惜党教育的威力之大，已经渗透到了大部份人的骨髓里，以致无论政见如何，中国的所谓“知识分子”们的共同特点，是根本就不知道人道主义为何物。

眼下就有最有说服力的例子。众所周知，毋庸置疑，思云和小安子对回回的态度完全是针锋相对的。思云同情回回，他对9 1 1事件的态度人所共知，最近还在给我的答帖里坚持“革命自有后来人”。而小安子绝对是铁杆仇回分子，和老牌“民运”领袖余大郎、偷笑、吃草的老虎等网友一样，主张靠铁腕镇压，无情地压服（姑不说是杀光吧）回回们。

可有趣的是，这两人在对“神风特攻队”的崇拜却完全一致。凡是看过我那帖子的读者，大概都能看懂那写得再明白不过的中心思想。我不是反对为国家自发地英勇献身，我反对的是在陷入绝境后还不投降，不惜以全民毁灭的方式去维护“民族尊严”。

怕读者不明白这点，我还特地举出那位太太杀死自己的三个孩子后自杀，以此激励丈夫去作人肉炸弹的惨剧。更特地点了日本军人在战争后期号召“竹枪抗战”，甚至郑重其事地策划全民自杀（所谓“一亿玉碎”），并在南洋诸岛上导演出“全员玉碎”——将士切腹或吞枪自杀，妇孺投崖蹈海而死的惨祸来。如果不是天皇及时干预，阻止了这种大疯狂，说不定如今世上也就没有日本这个民族了。

请问思云、安子，对这种丧心病狂的惨祸，你们是否也要加以肯定？这些烂事，难道不是神风特攻队的逻辑延伸，难道不都是强制洗脑，以民族主义全面彻底压倒正常人性的结果？

对这种灭绝人性的病态“悲壮美”的崇拜，其实源于对人命的高度蔑视，而这正是我党教育的硕果。思云在答我的帖里说，打仗是不能讲人道主义的，否则就是宋襄之仁。这答话雄辩地证明该同志的毛著学得何等之好，用得何等之活。毛在其雄文里就曾谴责过“宋襄公式的蠢猪式的仁义道德”。

既然如此，日本人的南京大屠杀、三光政策、细菌战等等，也就不是可以谴责的了，否则岂不是实行“宋襄公式的蠢猪式的仁义道德”？

大概就是为此，思云才出来歌颂当代“神风特攻队”——那些劫持客机撞毁世贸大楼的匪徒们，而安子也才出来歌颂新时代的帝国主义侵略者，主张用铁腕镇压起来反抗侵略的回回们。

于此可以洞见，表面针锋相对的两派，其实不过是一丘之貉，都是党妈妈教育出来的好儿女。

我觉得好笑的是，既然思云要歌颂9 1 1事件，认为那是应该的，那还有什么道义立场去谴责老美在伊拉克滥杀平民？同理，既然小安子要拥护老美在伊拉克滥杀平民，那还有什么道义立场去谴责回回的恐怖活动？

正是这种对人命的彻底蔑视，正是我党在大家灵魂中注入的“人命轻于草芥，‘道义’重似泰山”的毒素，使得今日中国人个个成了丧心病狂的种族主义者。在这种大背景下，央视出了那种丧尽天良的有奖征答活动便毫不足奇。看着网友义愤填膺的抗议之时，我不禁要cynically想，倘若死的不是俄罗斯人而是回回呢？那么，义愤家们还会如此慷慨激昂么？

大概到本世纪末，大多数中国人也不会明白把对人命的珍惜与所谓“道义”等意识形态、阶级立场、种族区别脱钩，不会明白在政治或种族背景下出现的对人命的尊重，绝对不会是真正的人道主义，只会是实行双重标准的伪善。

这其实就是老芦上网五年，先作“汉奸”，后变“满遗”，最后成了“回回”的社会原因。先知先觉总是孤独的。

正因为此，咱们的下一站就是法西斯。不幸的是，与洋法西斯不同，咱们的土法西斯是专门对着自己人的，君不见无数的米洛塞维奇正活跃在网上？从安魂曲、余大郎、飞云直到幼稚无知的冬冬，又有哪个不在使尽浑身解数，为煽动民族仇恨推波助澜，为明天的种族灭绝苦心酝酿？

皇天在上，我党还是别垮的好，省得那无数的民间米洛塞维奇变成了有权参与或影响国策制定的政客们。 □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

## 历史什么时候证明在中国照搬西方政治体制的模式是一条走不通的路

横眉

胡锦涛在四中全会上说：“历史证明在中国照搬西方政治体制的模式是一条走不通的路”！这说明中共新一代领袖继续严格地遵照“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方针，实事求是地对待历史已证明了的事实，从而总结出了高度科学的结论，绝非信口开河。

那么，历史什么时候证明在中国照搬西方政治体制的模式是一条走不通的路？经查阅历史资料—为了确保资料的准确性和客观性，我特别选择了中国的人民教育出版社为中学生历史课准备的参考资料。因为我相信在咱们中国，没人会去欺骗孩子的，尤其是关乎历史。现摘录在下（见双引号部份），请网友稍予耐心一读：

“二千二百年前，一个当时世界上疆域最大、文化最高的国家屹立在亚洲东部，这就是最早统一了中国的秦朝。秦朝的建立，结束了长期割据混战的局面，建立了中国历史上第一个统一多民族的封建国家，为我国的长期统一奠定了基础。秦朝建立的封建专制的中央集权制度，二千多年来基本上一直为后来的封建朝代所沿用，后人赞誉这种情况是“百代都行秦政事”。总之，秦朝实在是对我国的历史发展有巨大影响的一个朝代。”

这是封建制度的开始，我斗胆肯定“西方政治体制”不会在这个时代之前“照搬”进来过，所以再往前就不追溯了。这种中国土产的政治体制在中国沿用了二千多年，期间，历史没机会可以证明“西方政治体制”在中国是否一条能走通了的路？

接着，“民主革命”出现了。但是，虽然“农民阶级是民主革命的主力军，但受落后的生产方式局限，提不出科学的理论，实践证明不能领导中国民主革命取得胜利，民族资产阶级具有两重性，虽然也领导了戊戌变法，辛亥革命，但都未能改变中国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性质”。

也就是说封建专制的政治体制虽被推翻，因“未能改变中国的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性质”，显然未能成功“照搬西方政治体制”。所以历史仍没有证明行不行得通？

再往后，更能说明中国未能“照搬西方政治体制”问题的是：“抗战胜利后，国民党想继续坚持一党独裁统治，而中共领导的人民军队和解放区，对国民党的独裁统治是一个极大的威胁。因此，国民党代表坚持“军队国家化为政治民主化的必要前提”，目的是以“民主”为诱饵，骗共产党交出军权。共产党坚持先要“政治民主化”，这是与全国人民以及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要求民主自由的愿望是一致的，因此，在政协会议上通过了有利于人民的政协决议”。而国民党政府最违背“西方政治体制”的具体归纳：搞“总统独裁制；违背了政协协议的地方自治原则，实行中央集权制。它的特点是：人民无权，政府有权；地方无权，中央有权；立法无权，总统有权”。

所以，直至49年中共夺取中国政权前，由于国民党搞一党专制，令中共要反对它，

最后导致内战，国民党退守台湾。历史依然没有机会证明西方政治体制的模式在中国走不走得通。

49年后，中共实行无产阶级专政，取消了原先与“与全国人民以及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要求民主自由的愿望是一致的”什么“政治民主化”、“军队国家化”等一系列的“无理要求”。坚持共产党领导、坚持走社会主义道路，没有照搬西方政治体制的模式。把想轮流坐庄的民主党派负责人统统打成右派，从此不敢乱说乱动。

到了80年代，开始有知识分子提出“全盘西化”的题目，同时受到当时的总书记胡耀邦的重视，尔后被中共元老斥为搞资产阶级自由化，总书记黯然下台。89年春夏交际，学生发起运动要求民主自由，也就是49年前中共曾和全国人民一起向国民党要求实施的“西方政治模式”。结果双方僵持不下，因为中共早看清了西方政治模式是一种可能令执政党下台的模式，既然自己上了台，就不能再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后来学生不识抬举，纠缠不去，令中共忍无可忍，只好动用坦克、军队、刺刀、子弹进行“平乱”，把企图照搬西方政治体制模式的学生和支持他们的市民打得伏尸街头。

至此，可以说从四九年到八九年“六四事件”止，这段“历史证明在中国照搬西方政治体制的模式是一条走不通的路”，而且还没搬进来就已经是一条死路！因为中共非跟你玩命不可！

原来，历史就是这样证明了在中国照搬西方政治体制的模式是一条中共让你走不通的路！感谢胡主席的坦率。 □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

## 伊拉克局势分析-政府军队堪挑大梁

### 安魂曲

早几天我就计划写这篇文章了，因为政治敏感度一向很高的本人已经从最近的一些伊拉克新闻中看出了点门道。。。今天又看到下面这条对伊拉克稳定而言意义重大的好消息（CNN中还有萨德尔武装上缴武器，火箭筒成堆的镜头），更觉得自己当初判断的没有错：伊拉克的形势确实在明显好转。

其实前一段美军和伊拉克武装采取行动，顺利攻占长期以来被反美武装占据的主要城市之一萨马拉（人口在十万以上）的时候，种种好迹象就已经显示出来了：比如这么大的一项军事行动，美国人此前一直不敢火中取栗，但这次在美国大选前果断出手，却几天内迅速解决问题，而且自己的伤亡代价非常小；这项军事行动还据说来自于当地逊尼派长老的主动要求，因此事后并没有激起当地逊尼派人口的强烈反弹。。。等等。

但在攻占萨马拉行动中最值得注意的，则是由美军在屡次尝试失败后重新训练的伊拉克正规军——伊拉克国民警卫队居然在这次针对其他伊拉克人的行动中扮演了相当重要的角色：不仅担任攻击任务的伊拉克国民警卫队员人数高达2000人，占了总兵力2/5这个相当可观的比例，而且据传媒记者现场报道：这支伊拉克部队作战十分积极，不仅一开始就迅速控制了萨马拉的清真寺，保证它们无法被反美武装用作抵抗据点；而且他们在搜剿围捕反美武装分子的危险行动中也十分积极勇敢，展现了真正军人的良好作战素质——应该说：美国人训练了那么多伊拉克军队，只有这次算是真的合了格，可以派上大用场了。

为什么美军此前对伊拉克新军队的训练屡屡失败，而这次却能基本成功呢？我认为主要原因有三点：第一是这次美军对伊拉克人的重新训练，大大强化了那些曾在伊拉克军队中担任中高级职务的伊拉克旧军官之作用，这些人无疑更了解如何管理伊拉克军队、如何能让伊拉克军人愿意战斗；第二则是伊拉克反美武装几个月来直接针对伊拉克军警力量的不分青红皂白恐怖袭击、绑架和杀害，本意是吓阻伊拉克人和美国人和临时政府合作，但却反而客观上起到了激发伊拉克军警对反美武装不共戴天仇恨的效果，在事实上激发了伊拉克军警的战斗士气。。。

但最重要的则是第三点：在伊拉克临时政府正式成立并从美国人手里获得行政管理权之后，伊拉克就不再是由美国人直接统治，而出现了一个实力可观的货真价实“伊拉克政权”——显然伊拉克新军队效忠这个政权要比直接听命美国人心理障碍会更少得多；而打着“伊拉克政府”旗号采取的平定内乱行动，无疑也更容易名正言顺地获得伊拉克人的顺从和接受。

反过来说，伊拉克临时政府不管在多大程度上仍然依赖于美国的支持，并被很多人视为美国人一手扶植的“傀儡政权”，只要这个政府成立，那么它的成员尤其是高官首脑和军警骨干，实际就已经把自己绑在了同美国人合作到底这架危险的战车上——对他们来说，面对今天反美武装的现实恐怖威胁，个人的政治前途和生命安全都是基本没有退路的，非“一条道走到黑”，坚决把反美武装镇压下去不可。所以小布什才由衷地赞扬

伊拉克访美总统阿拉维是“为了伊拉克的民主甘冒个人巨大生命危险”——甚至，美国人如果觉得在伊拉克吃不消，将来还随时可以撤军一走了之（尤其是如果摊上克里这样的反战分子）；但阿拉维和伊拉克临时政府的高官，包括伊拉克今天的这些军警，除非选择流亡国外，否则一旦反美武装获得成功，他们及其家人必然如同当年的柬埔寨、越南“伪政权”官员一样，死无葬身之地！

正因为如此，伊拉克临时政府官员们自从正式从美国人手里接过内政大权，就不仅内部一直团结，而且对外立场的强硬程度也往往超过美国：毕竟打赢伊拉克平乱这场战役这对他们而言比对美国人更性命攸关得多——上次美军围攻萨德尔武装的据点：纳杰夫清真寺的时候，美国人小心翼翼唯恐伤到清真寺，但临时政府官员就敢公开威胁说如果萨德尔不投降，就坚决进攻清真寺。。。最后果然在他们的这种“鱼死网破”威胁之下，萨德尔选择了撤退让步，直到今天开始全面缴械——这次美伊联合进攻萨马拉，显然也是临时政府自己最后拍的板（因为美国人交权后，美军除了自卫采取行动就必须应临时政府的请求），其魄力也远非此前将近一年时间里美军对萨马拉和费卢杰等“逊尼三角”区域始终不敢大举进攻、斩草除根的谨慎做法可比。

伊拉克临时政府有了稳定局势的决心和魄力，再加上一支已经逐渐堪当大任的伊拉克军警力量，美军在伊拉克的担子当然就会轻松得多——说句不好听的话，大家千万不要小瞧“傀儡政权”稳定局势的能力：当年日本人扶植的汪精卫政权，事实上对自己辖区的管制也是基本成功的，伪军“清乡”让反日武装根本无法在长江三角洲立足，而“76号特工总部”则在和军统的秘密斗争中站了绝对的上风。。。这些活要是直接由日本人去干，那还不肯定一团糟？！我举这个不恰当的例子，就是想说明美军搞不定的“平乱”大事，伊拉克临时政府反而极有可能做到。^-^

其实人们看如今伊拉克天天都有恐怖袭击和流血冲突，就想当然以为如今的伊拉克一定是天下大乱。。。但这种感觉其实是不正确的，因为在如今伊拉克全国，大部分省区（比如北部库尔德人聚居区、南部什叶派聚居区等）都是很平静的，恐怖袭击流血冲突的频率都不算很高（每个省平均每月发生还不到一次）——也就是在伊拉克中部逊尼派穆斯林人数较多的三个省，流血事件才不断发生，而且反美武装分子都以费卢杰、萨马拉等几个美军自己不敢涉足的“禁入区”为据点不断出击，打了就回。。。所以早就有人主张美军应坚决割掉“逊尼三角”这块癌组织。我个人的感觉：只要美伊联军能逐渐收复“逊尼三角”，由伊拉克军警在当地长期驻扎，那么如今猖獗一时的反美武装袭击和恐怖活动，都很快会被迫销声匿迹。

总之，伊拉克临时政府掌权了、伊拉克的新军队（根据美国人计划第一批就有10万人之多）逐渐训练出来了。。。那么伊拉克乱局之平定也就是一个时间早晚的问题了，而越往后的平定过程，就越少需要美国大兵去替伊拉克政府流血了。伊拉克的局势不仅已经开始，而且将来一定会更明显地好转。

最后顺便再说点题外话：现在回过头来看美国人攻占伊拉克后的种种失误，也应该看得十分清楚了：稳定伊拉克局势，本来就需要一支伊拉克自己的军队，和一个伊拉克自己的管制机构不可。。。但美国人却偏偏在这两点上认识不足，尤其是那个如今胡乱说话给小布什竞选添乱的美军驻伊拉克最高文职行政长官布雷默，他这个狗屁不通的草包更是一到伊拉克就下令解散伊拉克军队（马上制造了几十万失业大军，不少就以打游击为生了）；同时更“义正词严”地警告那些伊拉克流亡人士“你们不具备民众代表性，因此别指望我会就这样让你们当头”（结果“傀儡政权”迟迟不能建立，习惯专制统治的伊拉克马上群龙无首）。。。

就这么两件大事一办，伊拉克立马就陷入乱局，偏偏这个时候以布雷默为核心的美国在伊拉克军政当局，又开始瞻前顾后束手束脚，连小小费卢杰、小小萨德尔也不敢去认真对付，甚至最后权力交接也搞得如临大敌偷偷摸摸。。。最终留下几个烂摊子，成为伊拉克过去一年多的动乱之源，白白牺牲无数美国人欧洲人伊拉克人的生命。对此布雷默如今居然归罪于“兵力不足”，天啊，他可是一到任就下令解散了几十万伊拉克军队的呀！而且十万现代化军队，要说稳定伊拉克这样大小的国家说少也不少了，当年英国人平平安安统治伊拉克，可是连一千人的部队都没常驻的。。。布雷默难道以为正规军是帮他整天在大城市站岗抓人做警察用的么？！

现在想来，要是伊拉克那支军队当初不解散而是由美国人和伊拉克将领负责重召重组，要是那些第一批亲美的伊拉克人能够早点挑起大梁，伊拉克绝对不会是今天这个乱样——所以说小布什执政期间犯了什么大错，那就是错误地制订了伊拉克的战后管制方针，同时更错误地选择了布雷默这个不学无术的草包+懦夫（布雷默好象并非拉姆斯菲尔德主张的人选，而更合温和派鲍威尔的胃口，此人到伊拉克后的纸上谈兵、不识时务、胆小怕死也完全不像个鹰派）。 □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

## 知难行难 漫议章士钊

萧峰

在上个世纪上半叶中国产生的，特别下半叶还留在中国大陆的文人中，能够平平安安、寿终正寝，而且还能够福荫子孙的文人，就我所知而言，也就只有这位大名鼎鼎的章士钊老先生了。章老先生确实是一个难得的人，早年主笔苏报，为反清革命的舆论准备立下汗马功劳，并由此名扬中国。因苏报连续发表了邹容的《革命军》和章太炎的《驳康有为论革命书》，引发苏报案而被牵连。后来，他又直接参与了黄兴的华兴会的筹建以及暗杀行动。1905年在流亡日本期间，还参与了同盟会的成立，但却坚决地拒绝了入盟的邀请，也许在他的眼里，同盟会并不是一个符合西方标准的政党，所以他在革命成功之后，便提出解散原有的革命党，重新组建符合西方标准的政党的主张而遭到同盟会的批评，甚至还有人指责他为保皇党，于是他愤然辞去了一度担任的同盟会机关报《民立报》主编的职务。

随着民国政府的北迁，章老先生来到了北京，受到当时的袁大总统高规格的礼遇，可是在宋教仁被害后，他立即与之决裂，加入了武力反对袁世凯的阵营，还担任过讨袁军秘书长一职，事败后再赴日本，办起了《甲寅》杂志，重新扮演了文人角色。

就在这个时候，他的思想起了重大的转变，从一个革命的实践者转变成一个渐进的改良主义者，一面反对专制，倡导革新改良，一面又反对激进主义的革命，还一针见血的指出了当时的革命党人“好同恶异”的作风。而这种“好同恶异”的作风，在章老先生眼里，无疑与当政的专制者是有着极大的相同之处的。

【专制者何？强人之同与己也。人莫不欲人之同于己，即莫不乐于专制。故专制者，兽欲也。遏此兽欲，使不得充其量，以为害于人群，必赖有他力以抗之。其在君主独裁之国，抗之以变，则为革命。抗之以常，则为立宪。抗之以无可抗，则为谏诤。”“孟德斯鸠曰：‘且专制之国，其性质恒喜同而恶异。彼以为，异者，乱之媒也。’……彼虽指宗教言，然专制与喜同连，到处可通。】

【往者清鼎已移，党人骤起，其所以用事，束缚驰骤卤莽灭裂之弊，随处皆有。国人乃皇皇然忧，以谓暴民终不足言治……”党人“未能注意于利益不同之点，极力为之调融，且挟其成见，出其全力，以强人同己，使天下人才尽出己党而后快。又其中有所谓暴烈分子者，全然不负责任，肆口漫骂，用力挤排，语若村姬，行同无赖，因之社会之情以伤，阴谋之局以起，则事实具陈，无可掩也。】①

以上两段，都是章老先生留给我们的文字，从这两段文字中，我们完全可以感受到他那“强人同己”的“专制”有着非常深刻的洞察，对尚未取得政权，但已经表现出某种程度的“强人同己”作派的革命党人的专制倾向也同样有着比较清醒的警惕，我想，正是这种洞察和警惕，促使他走向从一个革命的实践者转变成一个即反抗专制，又反对激进革命，主张渐进式改良的“调和主义”者。而他对专制的认识，不但在当时难能可贵，卓然不凡，即使是今天，也是非常人所及的。誉之为先知先觉的前辈高人，是一点都不为过的。

但是，世事又是如此的奇怪，即使对“专制”有着绝对清醒和高明的认识的章老先生，一旦行动起来，却又变得一点都不高明，甚至可以用糊涂来形容。

早年，当他还是一个反清革命的实践者的时候，他曾经会同黄兴等人策划过暗杀清庭大员的行动，但行动失败了。虽然失败，行动无疑是具有英雄主义色彩的，因为当年的暗杀是针对的是清朝的高级官员，与现在的恐怖分子处处以平民为袭击目标是不一样的。让人不可思议的是，这位作为暗杀行动的策划者之一的章老先生居然跑到巡捕房去探访已经被捕的，这次暗杀行动的执行者，目的并不是慰问他们，而是想与被捕的暗杀执行者“一商对簿时如何措辞”。真让人不知是笑好还是哭好！

我不知道这样的“探访”与自投罗网还有什么区别，不过事情的结局可是比自投罗网还要严重百倍。这位可敬的先知章老先生不仅被巡捕当场识破身份，甚至从他的口中套出了自己的住址，而黄兴等等一大批同志也因此一同成了阶下之囚。

幸好，那一天，黄兴不知哪里来的兴致，将原本留着标志性的胡子刮得干干净净，使得提堂时，面对他的洋法官怎么也无法确实面前的这位下巴光光的嫌疑犯就是清政府通缉名单上的黄兴，加上机警的黄兴一口咬定自己是被误捕的另一位官员的随从。洋人辨认中国人大概本来就没有太大的把握，基于疑点利益归于被告的法律精神，洋法官终于认同黄兴的“不是黄兴”的声辩而将黄兴当场开释，否则，章老先生的这一次糊涂，很可能将中国历史的进程完全搞反了②。可见无论认识多么清醒人，一旦走向行动，还是难免糊涂的，文字上所表现出来的灵气和水平一点踪影都摸不到了。

章老先生最为人垢病的应该是1925年被卷入北京女师大风潮中。当然，现在想就此事给他翻案的，是有人在大有人在的，其中之一就是他的养女章含之。我依稀记得，这位章含之女士今年曾访问过香港，并与部分香港的民主派人士见过面，但也将另一部分的民主派人士排除在外了，如果我没有记错的话，章女士无疑是一把统战的好手，一柄“分化”的利剑使得出神入化。但就我本人而言，他们的那些为章老先生解脱的说词，都没有说清楚事件的来龙去脉，这正是引起我怀疑的地方，如果事情真的象他们所说的那样，就更应该将事件的来龙去脉和盘托出，根本不应该闪烁其辞，欲言又止。

据我所知，北京女师大风潮起源于1924年的秋天，由于军事冲突引起交通阻隔③，使得北京女师大有部分学生没有按时回到学校。当时的校长杨荫榆女士严格按当时的校规，逼迫部分晚到的学生自动退学，所谓的自动退学不过是开除的好听一点叫法而矣。之所以说开除了部分晚到的学生，就意味着还有另外一部分同样是晚到的学生没有被开除④。本来，遇到军事冲突这样的不可预见的困难而有违校规，并不是一件不可原谅的过失，而且与当事人的主观意愿是毫无关联的，也就是无论当事人主观如何努力，也是不可能补救的，借这样的事件开除学生，很难不让人想到打击报复，何况还有区别对待的分化嫌疑呢？

当时的北京高校，学潮是一件较为常见的事，这其实也是可以理解的，由于五四学潮的成功，给大学生们一个自以为非常有力量的错觉，同时也给了社会一个大学生是英雄的误导，这样的误导一旦成为社会的共识，学潮一起，社会的同情马上就倾向学生一边。这样一来，学潮的对立面就将背负起非常大的社会压力。而正因为如此，学潮也就很有可能被人利用作为向他人施加压力的工具，当时就出现过大学由于经费问题而拖欠教员薪水，而教员就以怂恿学潮以达到求索薪金的目的。学潮给大学的校长们，特别是以教书育人为己任的校长们的压力也就可以想见了。杨荫榆女士正是在这种压力下履行着校长的职责，很有可能就是出于一种反抗压力的心理借题发挥，报复那些先前给过她压力的学生们，其中也或者掺杂着一些以学生们的失学的惩罚，来树立自己作为一校之

长的尊严的念头。

其实，这位杨女士并不是坏人，而是一个“循规蹈矩，办事认真，严于律己而又严于待人”<sup>③</sup>的人，特别是后来当日本人占领了北京的时候，她由于不忍眼见日本人欺负女同胞而给予了当场的斥责，不幸被日本人投入水中而失去了宝贵的生命，可见她的本质并不但不是一个通常意义上的坏人，而且是一个见义勇为，甚至可以说是一个舍生取义的勇士。

但作为一个校长，她却是失败的，对付学潮的手法，更让人想起专制的、家长的，甚至是婆婆的意味。同样，章士钊老先生作为一个教育部长，也是失败的，他对女师大风潮的处理，无条件地支持杨荫榆女士也同样透出一种专制的味道，特别是当他违反法定程序，将周树人革职，更是“强人同己”，不成则“用力挤排”，不惜非法手段。非法手段并不是我个人的偏见，革职事件起诉到平正院后，章老先生将周树人革职的处分最终被平正院撤消，被革职者官复原职，而革人职的章老先生却最终辞去了教育总长的职务。而女师大的风潮终于以反抗校方、部方的学生得到最后胜利而告终。

本来，这次女师大的风潮，章士钊老先生是没有任何私人理由无条件支持杨荫榆的，女师大风潮于1924年兴起，风潮初起的时候，章士钊正任司法总长，他当时所要做的一件大事就是以司法手段追究曹锟贿选一案，可惜雷声大，雨点小，最终还是不了了之，而且自己还落了个“老虎部长”的“光荣称号”。不过，当时的执政段其瑞仍然倚重他这个名人，还在他的肩上加多了一副教育总长的担子，不过那已经是1925年的事了。所以杨荫榆并不是章老先生任命的校长，与她决没有一辱俱辱的利害关系，他之所以无条件地支持杨女士，大抵还是因为当年的学潮大有泛滥的趋势的缘故，而且还经常被人当作给政府施加压力的工具，例如上述的索薪。在他的眼里，可能已经到了非予以纠正不可的时候了，在此后多次学潮的历史，他对学潮的认识，也是颇具洞见的，后来引发三一八流血事件的学潮，就是被苏联人利用而发动的，虽然政府的枪击令人发指，但为一己利益，无端耗费青年学生珍贵的求学光阴，最终引发极其严重的后果的人，也是不可原谅的。老毛子对中国人的歉帐，实在是并不少于日本人，可笑的是现在一个被中国人当作可以依赖的好友，一个仍然是势不两立的世仇，希望有朝一日，中国人也可以生出“不惮以最坏的恶意来揣测俄国人”的条件反射。

章老先生的抑制学潮，纠正学风的认识无疑是有其过人之处，但一旦落实到行动，却又一次犯起了糊涂，即选择了错误的时机，又选择了错误的对象，要想得到完善的结局，真是除非有奇迹发生了。如果他的行动也能够与他的见识一样聪明，我想还是很有可能会得到另外一个结局，一个好得多的结局。

比如上任伊始就主动纠正杨女士的错误，特别是可以利用司法总长的职务之便，给予学生们法律援助，这不但可以使学生的要求得到部分满足，杨女士的错误得到和平的纠正，还可以让杨女士和学生们一同实地地接受一次法律、法制的教育，于当事各方均不无裨益，可惜一生主张调和，甚至天真到要调和毛主席和刘主席的矛盾的章老先生，老早就看透专制“强人同己”的本质的，而且还身兼着司法部总长的章老先生却没有这样做。

有时，历史很可能就悬在一个看似无足轻重的人的手上，他的一念之差，就可能使整个历史进程发生根本的逆转，而他自己很可能至死，对此都一无所觉，章老先生就是这样一个人物，如果他当年没有无条件地支持杨荫榆，站在风潮学生的对立面，而是以他一向所持的“调和主义”立场为原则，化解风潮，而且经过努力后，又得到了成功的话，那么，他不单完全可以在教育部站稳脚根，甚至可能会受到拥戴。

如果真能这样，此后老毛子利用学生冲击段执政的时候，他是很有阻止流血事件发生的本钱的，“三一八”事件也就可能无从发生。可惜，中国最终还是逃不过历史的宿命。在人类历史上，大概是要证明一个错误，所花的代价，要比证明一个正确要大得多得多！

随着段其瑞政府的垮台，章士钊在中国历史上所能够扮演的角色也基本上可以卸妆下台了，老先生的下半辈子先投靠黑社会头子杜月笙，接下来又投向红色政权，都可谓明珠投暗，自辱身份，其间唯一值得称道的是以陈独秀的辩护律师的身份，在江苏省高等法院审判庭上的表演。其后，他这一次在法庭上的辩护词被东南大学当作法律的教材，而这一次的法庭辩护，成为他一生最后的辉煌。

文人无行，这是中国文人的悲哀，更是中国人的悲哀，以章老先生为例，思想中的调和主义，并没有成为他行动的指南和原则，对专制的极其高明的认识，并没有成为他行动行使专制极权的心理障碍。知难行难，闯过认知之难的人，统统都在实践的难关前，败下阵来，中国的宿命也就只能仍然了。

注释：①芦笛《先知先觉章士钊与文化响马鲁迅》。②《文武北洋》270页，328页。③另有一说法是由于南方大水，阻隔了交通，参见钱理群《北大演讲录之二》。④参见钱理群《北大演讲录之二》238页。⑤参见《章士钊传》 □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

## 儒家理想境界的尧舜禅让都是假招子

马悲鸣

我的小学校友是梁实秋和李敖，中学校友是杨振宁，中学同学是钟阿城，大学同班是王小波。当然还有插友陈子明。

### 一、儒家经典阻遏了中国的思维发展

最近，我的校友杨振宁先生提到儒家经典的《易经》阻遏了中国人思维的发展。在西风东渐之前，中国人只会简单归纳法思维，而基本不会演绎法。结果遭到国内几间大学哲学系教授的反驳。其实也没说到点子上。

最简单的例子是，到了明末耶稣会的利马窦来华教会徐光启欧几里德《平面几何》之前，中国的数学成就只是零星的“勾三股四弦五”和杨徽三角形等实用问题，从来不曾有过几何证明题那样的严格演绎法论证。

其实南北朝大混战时，由于战争的需要，出了祖冲之父子这一对数学科学家。祖冲之的儿子证明过圆锥体的体积等于等高等底圆柱体的三分之一。但到了唐朝以诗取士，祖冲之父子的成就便没人看得懂了。

在中国没出近代科学大发现的同时，也有很多人质问，为什么中国古代不曾出过民主制。这道理和杨振宁指《易经》阻遏了中国人的科学思维一样，孔夫子“尊王攘夷”的儒学思维方法阻遏了中国社会组织结构的根本变革，直到今天。

西方基督教所提倡的理想社会是在未来，只要大家都皈依基督教，救世主耶稣就还会降临，带领人类走向天堂。虽然在基督教传播的初期，为了使救主耶稣尽快重新降临，他们不惜整村整村地杀光那些坚持不改宗基督教的人。后来祖上皈依了基督教的犹太人马克思所提出的共产主义其实也是把理想境界预约在未来。他的信徒也和早期基督教一样，为了提前实现共产主义，不惜发动革命，残杀那些并无死罪的有钱人。

虽然马克思主义是反基督教的，但从把理想社会的出现预约给将来这一点来看，两者的逻辑是相通的。而中国固有的儒教却是向后看。孔夫子所歌颂的大同世界在上古。

### 二、三皇五帝里没有一个立法者

西方面向未来的社会思维在雅典经历过忒修斯和罗马经历过罗慕洛的建城以后，接着便是梭伦和努马的立法，然后走入雅典的民主和罗马的共和。再以后几名领兵大将之间的火并，终于走向大元帅（一般译为皇帝）统治。而老皇帝死后，新皇帝由近卫军团推举出来。罗马的众多皇帝就是这样产生的，并非法定的世袭。

直到罗马在内有基督教造反，外有蛮族入侵，再加上瘟疫的流行而灭亡了之后。分裂成各小邦国的诸侯才在对抗基督教的同时，逐渐建立起世袭制度。这都是很晚近的事了。

西方古代的国家最高统治者要么来自权势人物之间的火并，如罗马前三巨头和后三巨头。要么来自元老院或民众的推选。最后才在文艺复兴之后，逐渐恢复和确立投票制度。即使这样，王位的世袭仍被保留了下来。如今西欧除了有数的几个国家，其他如挪

威、瑞典、英国、荷兰、比利时…等，都保留了世袭君主。

反观中国，就算三皇的传说不真。如果把五帝里的第一帝黄帝视为忒修斯、罗慕洛之辈，则这五个人中未出一位立法者。努马可是继罗慕洛之后的第二任罗马王。如果五帝的第二帝是个立法者的话，中国现在早已经是现代化法制国家了。

除了雅典的梭伦，罗马的努马之外，斯巴达的立法者莱库格斯更其声名显赫。古代奥运会期间不许携带武器的“神圣休战”就是莱库格斯亲手制定的法规。

### 三、儒家理想境界是复古

孔子也看到了世袭制的国君并不一定都有治国能力，便指五帝里的最后两帝，尧舜之间的禅让为理想社会境界。

西方社会的国家行政首脑地位都是“争”出来的；要么战争，如巨头之间的火并；要么竞争，也即竞选。而中国理想社会的行政首脑产生办法却是“让”出来的，一一禅让。

人是生物，和所有生物一样，对已经占有的财产、权势和异性是不会甘心让出来的。儒家所提倡的这种禅让制到了中共十六届四中全会以前，从来没有认真实现过。

或许有人会说，即使后来没认真实现过，那至少尧舜之间和舜禹之间的禅让认真实现了。后世没有认真实现，正是人心不古的表现，所以更应该提倡复古才对。

### 四、秦始皇焚书坑儒，帮了儒家大忙

前几天接到朋友电话，说起一位他认识的人，先当班干部，出国以后干民运，如今成了传教士。此公在布道时，被问及，既然上帝是万能的，为什么会容忍共产党在中国对基督教的限制和迫害。

该人回答说，这正是上帝的意图。上帝假手共产党铲除一切其他宗教。等铲除干净以后，共产党一旦控制不住思想，正好给基督教大举进入中国提供了方便条件。不再有其他宗教来排斥基督教的传播了。

我这位朋友说，和这样思维的人，根本就没法说话。

不过和这位传教士所言类似的事件，还真曾在中国发生过一次。那就是秦始皇的焚书坑儒。

秦始皇在李斯的建议下，焚毁了世上流传的所有诸子百家的思想书，只保留农医书不烧。其结果是入汉以后，儒家在没有诸子百家竞争的环境下复兴，独树一帜达两千年之久。那惠子（施）学富五车的都是些什么书？“在齐太史简，在晋董狐笔”的那些齐简、晋史都哪里去了？如今我们看到的《战国策》等记录战国时人言行的书都是西汉淮南王刘向父子组织人力搜录和重写的。

鲁迅就说过，秦始皇焚书坑儒，不烧农医书。结果是儒书仍在，而未被烧农医书却失传了。

儒家虽然在焚书坑儒的那一把火里与其他诸子百家的书一同受难，却在汉武帝听信董仲书的建议，废黜百家，独尊儒术，使儒术儒书如入无人之境般地扩张，得以统治中国思想界两千年，并至今影响仍在。

这网上的衮衮诸公，从芦笛以降，哪个不是儒家式思维。

### 五、《竹书纪年》把儒家经典捅了一个窟窿

既然诸子百家的思想和春秋战国的各国史书都已被秦始皇焚毁，或被儒家贬抑，历

史上的事就由着孔夫子一人说了。连《史记》所载上古之事，也是司马迁在经历过秦火之后收集到的，自然离不开孔子之说。

等到了三国归晋以后的西晋，忽然在河南汲县发掘出了信陵君之兄，魏安喜（借同音字）王的墓，出土了大量竹简。整理之后出版，定名为《竹书纪年》，或《汲冢琐语》。

信陵军兵临函谷关是六国合纵抗秦的回光返照。汲冢所埋竹简都是秦火之前的记录。其中有许多都与儒家的记录相悖，把儒家论述历史事件的经典捅了一个大窟窿。

从西晋至今又有一千大几百年了。真正从汲冢里发掘出来的竹简又复散失。但其中大部分内容还是被人看到和记录了下来。

等晋室东渡，五胡乱华，至隋朝重新统一天下，再度二世而亡。至于唐，出了个非常有史识的史论家刘知几，看出问题，并把自己的心得写在《史通》里。其中论到尧舜禅让之虚处，抄录如下（其中尧名放勋，舜名文命，尧之子名丹朱）：

【《尧典?序》又云：“将逊于位，让于虞舜。”

孔氏《注》曰：“尧知子丹朱不肖，故有禅位之志。”

按《汲冢琐语》云：“舜放尧于平阳。”而书云某地有城，以“囚尧”为号。识者凭斯异说，颇以禅授为疑。然则观此二书，已足为证者矣，而犹有所未睹也。

何者？

据《山海经》，谓放勋之子为帝丹朱，而列君于帝者，得非舜虽废尧，仍立尧子，俄又夺其帝位者乎？

观近代有奸雄奋发，自号勤王，或废父而立其子，或黜兄而奉其弟。始则示相推戴，终亦成其篡夺。求诸历代，往往而有。必以古今，千载一揆，斯则尧之授舜，其事难明。谓之让国，徒虚语饵。】

刘知几所在的唐朝，就是其高祖李渊在隋炀帝被弑后，立了炀帝子恭帝，改元义宁。一年后恭帝被迫禅让于时任唐国公的李渊自己。

至于舜禅让给大禹的故事则：

【《虞书?舜典》又云：“五十载，陟方乃死。”

《注》云：“死苍梧之野，因葬焉。”

按苍梧者，于楚则川号汨罗。在汉则邑称零、桂。地总百越，山连五岭。人风[女果]划，地气[高欠]瘴。虽使百金之子，犹惮经履其途；况以万乘之君，而堪巡幸其国？

且舜必以精华既竭，形神告劳，舍兹宝位，如释重负。何得以垂歿之年，更践不毛之地？兼复二妃不从，怨旷生离，万里无依，孤魂湮尽，让王高蹈，岂其若是者乎？

历观自古人君废逐，若夏桀放于南巢，赵嘉迁于房陵，周王流彘，楚帝徙柳，语其艰棘，未有如斯之堪也。斯则陟方之死，其殆文命之志呼？】

如此艰险不堪的苍梧，明显是舜的流放之地。娥皇、女英不愿同往。直到舜死后，才去收尸奔丧。“斑竹一枝千滴泪”原来如此。

（下面的几个人名是：舜之子名商均。禹之子名启。益乃禹之权臣。桓指桓温、桓玄。马指司马氏父子祖孙）

【《汲冢书》云：“舜放尧于平阳，益为启所诛。”又曰：“太甲杀伊尹，文丁杀季历。”凡此数事，语异正经。其书近世出，世人多不之信也。

按舜之放尧，无事别说，足验其情，已于篇前言之详矣。夫唯益与伊尹受戮，并于正书犹无其证，榘而论之，如启之诛益，仍可核也。

何者？

舜废尧而立丹朱，禹黜舜而立商均。益手握机权，势同舜、禹，而欲因循故事，坐膺天禄。其事不成，自貶伊咎。观夫近古篡夺，榘独不全，马仍反正。若启之诛益，亦犹晋之杀玄乎？若舜、禹相代，事业皆成，惟益覆车，伏辜夏后，亦犹榘效曹、马，而独致元兴之祸者乎？】

凡此种种，多有可疑，《史通》载之甚详。足见舜得势而囚老丈人尧，立其子，小舅子帝丹朱。旋迫使其让位于己。尧被囚十五年乃死。而孔子却解释成：“尧知子丹朱不肖，故有禅位之志。”成帝尧自愿的了。

舜命禹治水，积功得势而流放舜于苍梧。因地处偏远，舜之二妃不肯从行。禹立舜之子商均，旋迫使其让位于己。

禹之权臣益欲循故事，立禹子启。启怕自己重蹈丹朱、商均之覆辙，起兵诛益。而这种接班人制度缺乏合法性依据，而且过于不人道。故从夏启开始，确立了以世袭为接班人的合法性依据。

至于汉，王莽以复古为名篡位。曹操之子魏文帝曹丕迫使汉献帝让位于己时大悟：“舜、禹之事，吾知之矣。”

随后晋武帝司马炎依样画葫芦，迫使魏主高贵乡公禅位于己。曹魏禅刘汉，与司马晋禅曹魏，可比做舜禅尧和禹禅舜。那么晋诛桓玄就是启之诛益了。

但最后晋室还是被史称“得国不正，有功于民”的宋武帝刘欲迫使禅让了。然后是无边落木萧萧下的齐萧与梁萧。齐萧道成迫使刘宋禅位于己。梁萧衍迫使齐萧禅位于己。陈霸先再迫使梁萧禅位于己。

那边北朝的上柱国隋国公杨坚迫使宇文周禅位于己，然后发兵渡江南下。陈霸先之后就是“玉树流光照后庭”的后主陈叔宝。其人有“前门韩擒虎，后宫张丽华”之“誉”，以出降终。与五代末的南唐后主李煜堪称一对。然后就是刘知几所在的唐高祖先立隋炀帝子恭帝，再迫使杨隋禅位于己。

从人情上看，没有人肯度让出自己的既得利益，不管是物质利益，还是权势利益。而权势者禅位之后，都流放了故主。故儒家所宣染的尧舜之禅让太不尽人情，都不可信。

号召别人“一不怕苦，二不怕死”就是不尽人情。观文革模范的人造过程，就知这悖乎人情的宣传之不可信。

刘知几真有史识。可惜此书成后千年，仍是被其所疑者畅行其道，而《史通》却没有几个人看过，更没有几个人真信。

如今江泽民完全模仿邓小平的“扶上马，送一程”模式，军委主席多保留两年后禅让出去。使由邓小平开创的禅位特例成为惯例。

这办法是否完美且不说，只这能成惯例，而且比前述从尧舜以降的任何一次都更真实的禅让，也是应当赞许的。

嗤笑江泽民先生下台者，连腐儒都不如。 □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

## 谈兵说枪（六）军队的正规化专业化与军队国家化的关系

原野

一问题的提出。二以史为鉴一成也军队，败也军队。三中共军队的起源及特点。四中共军队的现状。五军队与中国的民主化。六军队的正规化专业化与军队国家化的关系。七如何完成从共军到国军（国防军）的转变。八在国家转型期中如何防止军人专制的发生。九在民主化转型期中如何防止军队分裂和军阀混战。十军队是民主化转型期中国的统一和稳定的最可靠的保卫者。）

### 兵匪一家

我老家地处越成岭山脉，1949年以前常有小股土匪强盗出没，打家劫舍，主要对象是交通不便的小村小镇上的富人家，土匪强盗被抓到后，官府常会将他们砍头示众。到49年林彪大军南下时，这些土匪强盗被收入编，后来大家才知道，他们就是共产党的游击队。

中国自古以来“兵”和匪就没有界线，可以按不同的方法来辨认：吃皇粮的是兵，自己讨食的是匪；大部队行动的是兵，小股出没的就是匪；有组织有训练的是兵，一群乌合之众就是匪；成功了的是兵，失败了的是匪不一而足。被国民党军队围剿时，共产党军队龟缩在江西一带的山岭之中，以及后来被追剿而流串时，是为毛匪、共匪。但到了四九年后，国民党军队被打败，并被赶到台湾岛时，就调了个，是为蒋匪和蒋匪班。兵也都是私家的，有皇上家的、有军阀家的、有大户人家的、再就是党的，就是没有国家的。

### 军民一家

一支正规化的军队是现代国家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当一个民族一个国家，面对敌人的不是正规的军队，而是人民的时候，正如中国东北地区的边民们面对沙俄帝国的军队那样，以及今天的中东地区需要用妇女去当人肉炸弹和小孩去面对敌人的坦克装甲车一样，是这个民族的不幸和国家的衰败。人民战争非要到灭族灭国时不能轻用。人民战争是内战中常采用的，是用来争夺江山皇位的，毛泽东就特别偏爱人民战争。

毛泽东靠军事共产制的在战争中的优势战胜了蒋介石国民党，于是就对军事共产制度产生了迷信，并把这种制度用到了国民经济建设中来了，特别在文革中和文革后，全国各行各业都实行准军事制度，学校被编为连、排、班；农村被编为大队、小队；工厂也有类似军事组织。就像统兵打仗那样来搞社会工程和经济建设。他把中国搞的军不军民不民的，因为他知道，当兵的军人意识越强、军队的正规化专业化程度越高，离军队的国家化就越近，就越不会听某个党某个人的指挥。混淆军民之间的区别，阻止军队的正规化和专业化是毛泽东的一贯做法。

### 共军士兵的来源

实行义务兵制，主要是身体条件好的农村知识青年及少量城市青年，前些年农村青年踊跃当兵，因为当兵是唯一可望能摆脱农村生活而进入城市的途径，甚至是能吃饱饭的去处。七十年代初，本人在军队中就见到不少安徽、四川等省籍的士兵，当兵七八

年也不愿复员回家，宁愿在部队当光棍，因为回家去种田会饿肚皮。现在部队的吸引力没有以前大，农村青年参军的热情没有以前高，但还是有部分高考落榜的农村青年愿意当兵，因为军队的部分院校把优秀士兵作为主要招生对象，成绩较佳的农村士兵，多可以由此途径脱离农村。部分城市青年也愿意去当兵，是因为复员后能够被优先分配去国营单位工作。现在，按要求入伍青年要初中以上文化程度，士兵们都具有一定的文化知识，随着士兵平均文化程度的提高，独立精神和自我意识大大增强，共产党以前的那一套传统教育和愚弄人的管理办法已不灵了，雷锋式人物的奴性思想和工具精神已消声匿迹了，邓小平曾哀叹“雷锋叔叔不在了”。

#### 下级军官的来源及培养：

直到20世纪80年代，中共军队的下级军官一直主要是从士兵中直接提拔，除了早期无条件办军校外，更主要的是共产党对知识的偏见，对知识分子的歧视，知识愈多愈反动。他们认为工农分子最可靠，军权要想牢牢的掌握在无产阶级手中，就要从工农分子中大量提拔军队干部，三三年曾规定，非工农出身的不能提拔为红军指挥员，领导机关要工人阶级化。经过多次对稍有文化的军人的清洗，早期红军中几乎找不到知识分子。五十年代有一段时期，军队对知识较为重视，军队院校一度达到一百二十余所，但好景不长，林彪领军后，坚决贯彻毛泽东建军思想，将军校砍的只剩下四十余所，而且都是专业技术性很强的学校，培养军事干部的学校几乎全部被砍掉。到了八十年代后才又规定，军队干部原则上从军队院校培养，不再从士兵中直接提拔。军队院校的学员主要来自两个方面，第一从地方应届高中毕业生中通过高考录取，第二是从军队的优秀士兵中选拔，再经过军队的统一考试后录取。到现在，经过十余年的新旧更替，目前军队中营以下的军官，几乎都具有中专以上学历。

知识和知识分子确实是共产党的异数，毛泽东们早就认识到了这一点，共产党的专制主义需要大量无知盲从的人作为工具，知识的增加就会提高个人的自我意识，就能提高对事物的辨别能力，而不易作为工具使用，久而久之会危及共产专制制度。但是在今天，一支没有文化的军队，没有用现代科学技术及装备所武装的军队，是一支无用的军队。

共产党军队现有军事院校一百一十余所，前几天还看到消息，有四所军队院校已交地方管理。除了国防大学等少数几所培养中高级军官外，其余的均培养军队的下级军官，其中包括专业技术军官。还有一小部分下级军官，直接从地方高校应届毕业生中选拔，经短期军训后，即提拔为军官。家庭出身已不再是选拔军官所必须考虑的条件。

#### 军官的晋升：

军官的晋升主要依据个人的德、才、绩和年龄。德，主要指的是政治上不可靠，但这一点很不确定，共产党内都是以我划线，在文化大革命中是活学活用毛泽东思想，紧跟林副统帅的战略部署。在四人帮当政时主要表现在紧跟党中央，立场坚定，旗帜鲜明的反击右倾翻案风。到了邓小平时代，德的要求就变成了站在反对四人帮的前列。江泽民时代就是要服从江核心和曾庆红同志的指挥，现在要改成胡主席的指挥了。实际上就是要看你是那条线的人，你是属于那个山头的，特别是正师职以上军官的晋升，属于那条线的人，这一点很重要，林彪时期主要用的是四野的人，邓小平时期用的是原二野的人，到了杨尚昆、杨白冰兄弟掌握兵权时，为了培植亲信，由杨白冰出面，巡视各大军区，调整安排了从集团军到师一级的军事和政治主官，撤换了一大批在军内上层有线有靠山的人，因而也就得罪了一些在军内有势力的老军头。本人有十多年一般军官的经验，后来又被选送去管理干部进修班学习，作为主要提拔重用的对象，因此清楚军队官

场内部的腐败，没有背景靠山时，德才兼备也顶多当个一团之长，再要向上爬就要找靠山、入山头，但靠山也不一定牢靠，一旦靠山倒了，就要倒一大片。

对才的要求，在不同的时候有不同的标准，在红军时代，“能看红星报”，在八路军时期，“能读一般性文件”，五、六十年代，很多军官进行了文化补习，到八十年代，出现了文凭热，很多中高级军官通过各种途径，弄到了“相当于”中专或“相当于”大专文化程度的文凭，到近几年又兴起了著书热，到了一定的级别，就有一定的权势，调动几个人，组成一个写作班子，出一本某方面的专集，签上自己的大名，就成了某方面的专家，在晋升上就多了一块筹码。本人就被某首长看中，夸我可以成为大手笔，要调我去参加某专题的写作组，那时是八九后，我已对中国的前途失去了信心，在闹退伍，再说为他人去作嫁衣衫我也不会干。

绩，是工作中的实际成绩，作为军人，在和平年代很难表现。应了那句话：说你行你就行，不行也行；说你不行就不行，行也不行。

对年龄的要求近年来掌握的比较严，明文规定各级军官的年龄上限为：排长27岁；连长30岁；营长及教导员34岁；团长及团政委39岁；师长及师政委45岁；军长及军政委55岁。一些特殊部队的军官可相应延长3年。超过年龄者一律退下，结果很多人去设法改自己的档案，某正师级干部在改自己的年龄时，忘了把他妹妹的年龄也一并改了，后来发现他比他妹妹还小了2岁，被传出来，闹了大笑话。

对各级军官的任命权，都有严格的规定，各个时期虽有所不同，但正师级以上军官的任命权，始终掌握在军队的最高决策层及个人手里。

军衔的有关问题：

1955年中共军队实行了第一次军衔制，第一批授予了包括元帅10名，大将10名，上将55名，中将175名，少将802名。本拟设大元帅衔，由毛泽东领此衔，但因各种原因，毛未获此衔，据说这也是促成毛后来取消军衔制的原因之一。另外，当时林彪对元帅的排座次很不满意，私下里说，朱德从来没有带兵打过一次大胜仗，没有资格坐第一把交椅。排名元帅第十位的叶剑英与大将第一位的粟裕也有过争夺，终因叶剑英处事圆滑，人缘关系好，而跻身于元帅之列，粟裕骂：“宁为将头，不为帅尾。”而自我安慰。

军衔是一种军队级别的标识，一种荣誉的象征，反映军中资历，定时晋衔。虽然一定的军衔对应一定的职务，但职务才具有实际上的对部队的指挥权。曾明文规定，军衔相同或较高，但职位不同时，以职位为准，应服从职位较高的人的指挥。在待遇问题上，也是以职务为主，一位被授予大校衔的老军医，在赴大兴安岭救火时，被给予正连级待遇，在火车上睡的是硬板床。

1965年，军衔被取消，理由是军衔是等级的表现，无产阶级的革命军队不能分等级。直到1988年，才又恢复军衔制，当时的原则是：将官从严，校官从宽。和平时期不设元帅衔，将官也只到上将为止，有动议设准将衔，后来因将官从严原则，而未设此衔，因校官从宽原则而设大校衔。当时营，团，师级军官普遍军龄长，年龄偏高，而授衔时又只能卡在校官内，所以，校官衔授的较乱。全军只有二位正师职授少将衔，其余师级以下，还有部分副军职，到正营职，均授校级军衔，上将只授了十七位，只有最高层将领及个别资历很深的将领才能授此衔，大部分大军区司令员及政委也只是中将衔。近年来上将衔授的越来越多，被认为是江泽民拉拢和控制军队的手段，但是我认为，这同时也是实行军衔制的必然结果，因为晋衔是有年限规定的，到期就要自然晋衔，这能促进军队的新老更替，对于军队的年青化，知识化从客观上讲是有好处的，与其让一些

保守的老军头长期把持军队，莫不如让一些有知识，有现代意识的相对年青的军官掌握军队，这对中国的民主化事业有好处。但由江泽民授最高军衔，听起来有点滑稽，可与当年当过下士兵的希特勒给德军军官授元帅衔相媲美，江泽民却连一天兵也没当过，现在江泽民被胡景涛取代了，就又要看胡的戏了。

现在，军队中的中、下级军官的军衔已基本上处于正常状态，军衔的实行促进了军队的正规化，提高了军人的荣誉感，增强了军队的独立意识，从而淡化了工具意识，有利于军队的非党化、非政治化和军队的国家化。 □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

## 美军墓地前的感怀

英子

连续几天坐在电脑显示屏前,把眼睛搞得都有点发炎,乘着昨天明媚的天气,顺便陪着国内来的朋友一起,驱车来到位于卢森堡城南郊外的哈姆美军将士墓地,去放松一下近日烦躁的心情.

曾不止一次来过这里,但每一次的到来,都能感受到它带给我的震撼.

这里没有森严的围墙,两扇厚重的铁门上各镶着一面熠熠生辉的金色桂冠,沿着环形修剪整齐的灌木通道,两旁簇拥着高耸的云杉、苍柏和橡树,走在其间,庄严肃穆的感觉不禁油然而生.在巨大的肃穆中,我们步入了这片为二战时牺牲在欧洲战场的六千名美军而建造的墓地.

这片公墓始建于1944年底阿登战役期间,在那场鏖战之后,这里被作为美第三集团军阵亡将士的临时墓地.二战后,美国政府为了纪念和表彰战争期间英勇献身的美国军人,决定在海外修建14处公墓,卢森堡公墓即为其中之一.1960年美国国庆之际,公墓正式建成,卢森堡政府并宣布将园区的土地无偿提供给美国作为墓地永久使用.而因此二战时横扫欧洲战场的巴顿将军和第三集团军6000多阵亡将士也有了一个安息的地方.

在墓地的前方,我们首先看到的是一座庄严的纪念碑,纪念碑的一面刻着艾森豪威尔将军的一段话:愿所有生活在自由中的人们铭记在心:是这些军人及其战友们用生命为我们换来了自由.我们不仅要感激他们,还应该决心将他们为之牺牲的事业永远继续下去,以此来报答他们.而碑的另一面是我们熟悉的自由女神像.她的头顶那个多角的金属头冠在阳光中显的格外醒目.随着自由女神的目光望开去,在一片绿色的广场中,排列着六千个洁白的墓碑.每一个上面都简洁地刻着一个名字和生卒年月.这六千个墓碑排列成一个奇特的队形,那是一个扇形的队列,随着视点延续扩展出一片壮美.二战时期著名的巴顿将军原来也与其士兵葬在一起,和这六千将士融合在一起,后应参观者的请求,也为了便于人们的缅怀,将他的墓单独移出,摆在了士兵们的前面.但他的十字架和他面前六千个士兵的一样大小,没有任何特殊之处.与周围将士们的一样质朴无华,上面没有巴顿的肖像,更没有浮华的雕饰,也没有只字关于他一生特别是二战中写下的辉煌!上面只简单地刻着:乔治·S.巴顿第3集团军上将军号02605站在他的墓前,我感到这种朴实给人带来灵魂的震撼.人们一致公认的二战中美军最有作为的高级将领之一的巴顿,以一往无前的英雄气概和惊人的战绩载入史册,可他的墓地看上去却如此平凡而渺小,与他的6000多阵亡将士完全平等,只不过他的坟墓面对着将士们,就像他生前指挥千军万马作战一样,依然与士兵们战斗在一起.

草坪绿得深挚,十字架白得清彻,看到这个阵容,谁能不领略到一种死亡的恬静与壮美呢?

曾看见有人对巴顿将军和他士兵的这块墓地有过这样的描绘,巴顿是个具有艺术天份的军事指挥家,他活着的时候,指挥着他的第三集团军所向披靡,充满传奇的色彩,他死去了,他化作一个洁白的符号,也依然立于队列前进行永远的死亡的指挥.六千个士

兵，六千个墓碑，六千个符号，六千个不朽的魂灵……这是一个多么奇特的乐队，这是一场多么奇特的演出！爱好和平的人们，无论你是谁什么肤色，无论你对巴顿知道多少，你走进这里，只要你能静下心来伫立一小会儿，哪怕只有五分钟，你就不会不受到感染，不会无动于衷。如果你喜欢巴顿的话，你就会感受到更多更多。而这正是我每次来到这里所感受到的震撼。

抬头仰望墓地正前方迎风飘扬的美国国旗,我不禁想到,半个多世纪前,美利坚合众国的将士们远赴欧亚非战场,英勇地投入到世界人民的反法西斯战争中。生前浴血异国战场,死后长眠他乡土地,正应了那一句“青山处处埋忠骨,何需马革裹尸还”

有点起风了,墓地的意义在风中也随之强烈起来。风的声音让人更添伤感,我觉得耳畔响起了哀乐。巴顿是在一片哀乐笼罩中安葬在这里的吧?

告别墓地回来的时候,又一次经过欧盟大楼,看见大楼前几十面鲜艳的国旗,看到车窗外愉悦和休闲写满脸庞的人民,我不由的再次感慨,我多难的国人啊,我们什么时候也能象他们那样的自由,安详。 □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

## 谈谈现代汉语中几个翻译不当的词汇

林思云

西方文化传入中国时，最让中国人头痛的就是怎样把一些汉语中完全没有的西方固有词汇翻译为汉语词汇。由于这些西方固有词汇表示的概念，是中国历史上从来没有的，所以极难翻译。最简单的译法就是音译，比如把“Logic”音译为“逻辑”，把“Humour”音译为“幽默”。但如果完全采用音译的话，一般中国人就太难看懂了，所以必须把一些常用词以意译的方法翻译出来，让人们能够“望文生义”，不用查字典就能明白其意思。

比如“Combine”这个词最初被音译为“康拜因”，人们不查字典就搞不清“康拜因”是个什么东西，后来把“Combine”意译为“联合收割机”，这样人们一看就立即能“望文生义”地明白其意思。还有俄国君主的称号“沙皇”，是由古罗马政治家和军事统帅恺撒（Caesar）的名字而来，拉丁语的“恺撒（Caesar）”，俄语头音为“沙”，“沙皇”意思本来是“恺撒皇帝”，所以把“沙皇”意译为“恺撒皇”，人们更容易理解。

因为每个汉语单字都有独立的意义，所以人们能够根据字面的意思来“望文生义”，这是汉语的一大优点，英文等拼音文字就很少有“望文生义”的功能。比如“Locomotive”这个词，人们不查字典就不知道它的意思，可是汉语的“火车头”，大家一看就明白其意思了。一些西方固有词汇意译为汉语比较成功，比如把“Philosophy”意译为“哲学”，把“Science”意译为“科学”，都是不错的（这些词是引进的日本汉字词汇）。

然而事情都有两面性，汉语的“望文生义”也有其不利的一面，就是容易被字面的意思误导而产生误解。特别是对外来语的意译，由于它是中国原本没有的概念，更容易产生误解。现代汉语中，“民主主义”、“资产阶级”、“无产阶级”等几个常用政治术语，可以说是翻译得最糟糕的，最容易让人产生误解。下面就探讨一下这几个词的翻译问题。

### 一、民主主义（Democracy）

Democracy这个概念中国原本没有，所以非常难译，最初人们把它直接音译为“德谟克拉西”。五四时提出的口号“德谟克拉西先生”和“赛因斯先生”，就是直接用音译来称呼“Democracy”和“Science”。1919年初陈独秀在《新青年》上撰文说“我们现在认定只有（德先生和赛先生）这两位先生，可以救治中国政治上、道德上、学术上、思想上一切的黑暗”。

但是跟一般老百姓讲什么“德谟克拉西”，肯定让人们糊里糊涂不知所云。因此要在中国推广Democracy，就有必要把Democracy意译为中国一般老百姓容易理解的词。当时人们对“德谟克拉西”意译方法很多，有民主主义、民本主义、民治主义、民众主义，平民主义、庶民主义、唯民主义等不同译法。

“德谟克拉西”同一个词，有民主主义、民本主义、民治主义、民众主义，平民主

义、庶民主义、唯民主义等这么多译法，势必造成很大混乱，有必要统一。但哪种意译方法最好呢？李大钊曾经比较过Democracy的几种译法：Democracy由希腊语demokratia而来，demo是“人民”的意思，而kratia是“统治”的意思，所以Democracy的字面意思就是“人民统治”，因此Democracy翻译为“民治主义”，最接近它的语源本意。

但是“民治主义（人民统治）”，还是容易造成误解，因为汉语里“人民”的含义很不清楚。“人民”既可以理解成“所有的人”，也可以理解为“下层民众”（平民百姓）。在中世纪很长一段时间，西方社会被贵族所统治，那时下层的平民百姓起来要求Democracy，就是广大下层民众争取他们的权力（人权）。从这个意义上，把Democracy翻译为“平民主义”或“庶民主义”比较合适。

1919年毛泽东在《湘江评论》的创刊宣言上，就采用了“平民主义”的译法。毛泽东说：“各种对抗强权的根本主义，为‘平民主义’（德谟克拉西。一作民本主义、民主主义、庶民主义）。宗教的强权、文学的强权、政治的强权、社会的强权、教育的强权、经济的强权、思想的强权、国际的强权，丝毫没有存在的余地，都要借平民主义的高呼，将他打倒。”

不过把“德谟克拉西”译为“平民主义”，还有一个大问题。因为“平民主义”并没有说明它是代表所有的平民，还是代表大多数平民。现在我们都知道“德谟克拉西”是代表大多数人民的意见，而不是代表所有人民的意见，因此应该更精确地把“德谟克拉西”译为“多数民众主义”。

西方把国家的政治形态分为三种：君主政体（Monarchy）、寡头政体（Oligarchy）和德谟克拉西政体（Democracy）。君主政体就是皇帝一个人说了算，这种个人独裁是中国人非常熟悉的统治模式；“寡头政体”这个词是中国照搬日本的日语词汇。日语中的“寡头”是“少数人”的意思，所以寡头政体就是少数人说了算的统治模式，现在的一党独裁体制（或者“党内民主体制”），就属于寡头政体；而“德谟克拉西政体”则是大多数人说了算的统治模式，现在西方国家的所谓“民主体制”，就是德谟克拉西政体。按照这个意义，Democracy可以翻译为“多数统治”，Oligarchy可以翻译为“少数统治”，Monarchy可以翻译为“个人独裁”。

中国现在流行的把“德谟克拉西”翻译为“民主主义”，是照搬日本的日语词汇。日本人把Democracy翻译为“民主主义”，可是中国人照搬这个日语汉字词汇，就出现问题了。因为中文和日语的动宾词序是相反的，中国人说“吃饭”，日本人则说“饭吃”，因此日语的“民主主义”移植到中文，应该把动宾词序颠倒，翻译成“主民主义”才对。

日语的“民主主义”（中文该说“主民主义”），意思是“主权在民”，与“主权在君”的“君主主义”相对应。把日语的“民主主义”翻译照搬到中国，很容易望文生义而引起大家的误解。按照中国的传统思维，“民主”被理解成“为民作主”，所以人们常说“当官不为民作主，不如回家卖红薯”。还有人把“民主”理解为“老百姓当家作主”，老百姓当了主人，那么当官的自然就变成了仆人，称为“公仆”。这样一来，“民主主义”似乎就被当成指定谁是主人，谁是仆人的指南针，这种想法显然违背了“德谟克拉西”人人平等的基本原则。李大钊当年就反对把Democracy翻译为“民主主义”，他说：“把德谟克拉西翻译成民主主义，则嫌他治意味过重，所能表示的范围，倒把本来的内容弄狭了。”

上面例举的“德谟克拉西”的各种翻译方法中，直接套用日本译法的“民主主

义”，是最不好的、最容易引起误解的翻译方法。但奇怪的是，“平民主义”等更加符合Democracy本意的翻译，反而遭淘汰出局，“民主主义”这个外来语反客为主，变成了现代汉语的标准译法。其原因可能是由于当时的知识分子以日本留学的居多，他们下意识地日本的“民主主义”一词照搬到中国，因为留日学者的人数多势力大，所以最后使“民主主义”这个外来语，在中国落户成为现代汉语的固有词汇。

## 二、无产阶级（Proletariat）

马克思学说中的Proletariat，最初是按照音译被翻译为“普罗列塔（利亚）”，可是这个音译既不好念又不好懂，后来被按照意译翻译为“无产阶级”。同样马克思学说中的Bourgeoisie，最初也按音译被翻译为“布尔乔亚”，后来才按照意译翻译为“资产阶级”。

Bourgeoisie词源来自法文，Burg是“城镇”意思，Burgher就是“城镇市民”，这是一个相对于“乡村农民”的名词。所以把“布尔乔亚”翻译为“市民阶级”比较符合它的原意。在大型工厂出现以前，城镇市民是工匠、商贩和餐馆小老板等的自由民，他们必须拥有一定的生产资料才能生活。因此马克思所说的“布尔乔亚革命”，其实就是“市民革命”（现在大陆教科书里称为“资产阶级革命”）。

马克思说工业革命导致了一个新的阶级的出现，这个阶级就是“普罗列塔阶级”。“普罗列塔阶级”是不掌握任何生产资料，专靠出卖自己的劳动者阶级。Proletariat这个词源出拉丁文roletarius，原意是指罗马时代最下层的无财产公民。按照马克思的经济地位决定阶级的理论，把“普罗列塔”翻译成“无产阶级”，倒也有一定道理。

可是“无产阶级”这个词过于抽象，一般大众往往搞不清“无产阶级”到底是指什么人。为了向民众宣传马克思思想，当时的马克思主义宣传者也经常把“普罗列塔”直接翻译成“劳工”或“工人”（在工厂做工的工人），把“普罗列塔阶级”翻译成“工人阶级”或“劳工阶级”。这样的译法当然也没有错，因为马克思说的“普罗列塔”，本来就是指伴随工厂化大生产而出现的“工人”。把“普罗列塔”翻译成“工人阶级”，一般民众望文生义很容易理解，一时间成了流行用语。

这样一来，“普罗列塔”在中国就同时存在两种译法：学者说“无产阶级”，一般大众说“工人阶级”。当时还有一种结合音译和意译，把“普罗列塔”翻译成“普劳阶级”的提法，尽管立意不错，但并没有流行起来。然而“普罗列塔”的两种译法，久而久之使中国人出现了错觉，使“无产阶级”和“工人阶级”变成了两个不同的概念。

把“普罗列塔”翻译为“工人阶级”，就限定为城市的工人，农村的贫农和雇农，不管怎样贫困没有财产，都不能成为“普罗列塔阶级”；而把“普罗列塔”翻译为“无产阶级”，农村的贫雇农，只要是贫困和没有财产，就能满足“无产”的定义，因此“无产阶级”可以理解为包括农村贫下中农的穷人阶级。

到了后来，“无产阶级”和“工人阶级”干脆变成两个概念了：“无产阶级”是指包括工人和贫下中农在内的劳动人民，而“工人阶级”只是“无产阶级”的一个部分。这样的理解与马克思说的“普罗列塔阶级”已是大相径庭了，因为马克思特别指出：“普罗列塔阶级”是随着工业化大生产而出现的新的先进阶级，他们具有前所未有的先进性；而贫下中农是很早以前就存在的落后阶级，他们没有什么先进性而言。马克思特别指出的先进阶级“普罗列塔”，显然不包括贫下中农在内。把“无产阶级”理解为包括工人和贫下中农在内的劳动人民，本身就是对马克思理论的极大误解。

“普罗列塔”在中国一词两译，被翻译成“无产阶级”和“工人阶级”两个词，使

人们望文生义而产生的不同理解，最后导致人们把“无产阶级”和“工人阶级”误解为两个不同的概念，造成了人们的思想混乱。这样看来，外来语翻译不当的纯学术问题，也会造成很大的社会后果。

### 三、资产阶级 (Bourgeoisie)

中国人把马克思学说中的“普罗列塔”一词两译，译为“无产阶级”和“工人阶级”两个词造成很大混乱。与此相比，中国人把马克思说中的“布尔乔亚”翻译成“资产阶级”，则造成了更大的混乱。

前面说过，马克思学说中的“布尔乔亚 (Bourgeoisie)”，原来的本意应该是“市民阶级”的意思，马克思把“布尔乔亚”引伸为包括资本家在内的工匠、商贩和餐馆老板等拥有生产资料的“有产阶级”。马克思强调的“普罗列塔阶级”和“布尔乔亚阶级”的基本矛盾，意思就是没有生产资料的“无产阶级”与拥有生产资料的“有产阶级”之间的矛盾。因此把“布尔乔亚”翻译为“有产阶级”，更接近马克思的本意。早期中国学者就把“布尔乔亚”翻译为“有产阶级”，比如最早介绍马克思主义的学者之一李大钊，他在1919年发表著名的《我的马克思主义观》一文中，就把“布尔乔亚”翻译成“有产者阶级”。

不知为什么中国后来把“布尔乔亚”译成“资产阶级”了。这似乎不是来自日本的影响，因为日本一般把Bourgeoisie按音译翻译为“布尔乔亚”，也有人把Bourgeoisie翻译为“中产阶级”，但没有翻译成“资产阶级”。看来中国把“布尔乔亚”翻译成“资产阶级”，好像是另有原由，而且把“布尔乔亚”翻译成“资产阶级”的根据也不太清楚。

中国把“布尔乔亚”翻译成“资产阶级”，这就很容易引起误解，因为“资本家”和“资产阶级”这两个“资”字打头的词很容易混淆，使不少人误认为“资本家”和“资产阶级”是一回事。但在马克思的原著里，资本家和资产阶级是两回事。资本家是Capitalist，资产阶级是Bourgeoisie（不是Capitalist class），这也说明“资本家”和“资产阶级”是两个不同的概念。马克思所说的资本家就是工厂主，马克思认为“资本家剥削工人”是一种罪恶，但马克思并没有说“资产阶级剥削无产阶级”，因为资产阶级包括很多不雇佣工人小作坊经营者，他们属于资产阶级，但不是资本家。

马克思说资本家 (Capitalist) 剥削有罪，但没有说资产阶级 (Bourgeoisie) 有罪。可是把“布尔乔亚”翻译成资产阶级，就把马克思对资本家的批判，引伸成为对整个资产阶级的批判，使整个资产阶级都有罪了。毛泽东时代中国对资本阶级的大批判，就有把“布尔乔亚”不恰当翻译成“资产阶级”而引起的误解因素。

把“布尔乔亚”翻译成“资产阶级”也引起了另外一种误解。因为“布尔乔亚”也被一词两译，翻成了“中产阶级”和“资产阶级”两个词，这就让一些人误以为“中产阶级”是存在于“资产阶级”和“无产阶级”之间的第三个阶级。然而马克思只是把阶级划分成“布尔乔亚”和“普罗列塔”两大阶级和两大阵营，并不存在第三个“中产阶级”。后来不少人运用马克思的阶级学说来分析“中产阶级”，殊不知“中产阶级”和“资产阶级”本来就是一回事，都是“布尔乔亚”。

“布尔乔亚”翻译成“资产阶级”还引起了间接的误解。比如马克思赞扬美国革命和法国革命是“布尔乔亚革命”，而把“布尔乔亚革命”翻译成“资产阶级革命”，很容易使人误认为美国革命和法国革命是资本家集团搞的革命。其实马克思所说的“布尔乔亚革命”，本来是指“市民革命”的意思，和资本家并没有关系。后来又有人把孙中

山等人搞的辛亥革命说成是“资产阶级革命”，就容易让人感觉孙中山代表了资本家集团的利益。

总而言之，“布尔乔亚”翻译成“资产阶级”是很不恰当的，这个误译在中国引起的思想混乱很大，大概是现代汉语翻译中的“失败”之最吧。 □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

## 中国文化的赶尸特色[1]赶尸匠谋取冷猪肉

### 草虾

[初稿题为《赶尸特色的中国文化》，首发于新海川网站，起因于一次讨论关于胡适与鲁迅。现逐步修改，以飨同好]

中国文化的主流是儒家，儒家的始祖是赶尸匠。赶尸是儒家文化的特色，也就是中国文化的特色。

1] 儒家文化是中国文化的主流2] 儒生的始祖是赶尸匠3] 儒术的实质是赶尸术4] 赶死尸与赶活尸及其蛇神原理5] 赶尸为主鞭尸为辅6] 晚清以前的赶尸7] 民国时期的赶尸8] 共痞党国毛邓两朝的赶尸9] 江曾组与胡温组的赶尸

自汉武帝董仲舒之罢黜百家独尊儒术，儒术就成为国术。儒术二字，用现代语言来说就是儒家文化。儒家学术以师生关系传承，一般学员称为儒生，资格老的就叫儒师。

汉朝的儒生们以举荐入仕，唐朝则以科考取仕。儒生通过乡试叫做中举，成为一方绅士。通过殿试就可入仕，开始做官，参与写作宣传教育组织领域，进而掌握朝政。元朝重用儒家不够，所以很快败亡。明朝把儒术限制在四书五经，成功统治三百年。清朝用蒙古马弁掌握武备，用汉人儒生掌握文政。直到晚清之拜上帝会造反，儒生集团曾胡左李平定天下，并且结出硕果《曾文正公家书》。蒋介石毛泽东皆奉曾国藩为精神导师。可见自汉至清，乃是民国共党，儒家文化始终占据了中国的官方文化的主流。

长期不能中举的儒生，只能以秀才身份流落民间，从业于教授编修刑名钱谷以致医卜星相，相当于现代的中产阶级。即使是不能考中秀才的老童生，也能教授童蒙混饭吃。不要小看了老童生，在一个小村里也是一方导师，高踞各种酒筵的主席。农民们不识字，要请这些儒生的为婴儿命名，为新人主婚，为讼者书状，为死人扶灵，为神位题匾，为社戏写单……故而，儒生也操纵了中国的民间文化。

无论在朝在野，官方文化民间文化，都是儒家文化的天下。所以，儒家文化的特色，也就是中国文化的特色了。

何谓儒家文化或称儒术的特色呢？

草虾借用中国传奇的湘西赶尸，称之为赶尸特色。何谓赶尸？中国的西南地区特别是湘西，历来是山路崎岖，更是盗匪横行。贩夫走卒客死他乡，亲属希望尸体能够迁徙归葬。不过搬运死人谈何容易？平民负担不起那车马费用。就有一种行当叫做赶尸，据说赶尸匠能施用赶尸术，能让死尸回家。其况颇为神秘：夜幕之中，死尸裹着长长的尸袍，在山间飘飘忽忽或行或停，赶尸匠在前面引路，赶尸棒挑着一碗赶尸灯，沿路撒下纸钱。赶尸匠把死尸赶回家进入密室，早有亲属预备好的寿衣棺木，赶尸匠一番操办……天亮了，家属果然看到亲人已经回来而且安详的躺在棺中，唯有欢天喜称颂赶尸匠的法术高明，兑付银子。

其实呢，赶尸匠的徒弟背着死尸躲在尸袍里面行走，认路根据夜晚的灯火与白天的纸钱。效率高的赶尸匠，就分解死尸仅还头颅和四肢给亲属，亲属也不敢揭开寿衣查

看，据说那样要引发最为恐怖的爆尸。不过这世上没有任何人去揭穿尸袍中的真相，因为赶尸匠不会说出自己骗饭吃的秘密，丧家也不敢违背赶尸匠的说法。赶尸途中，高高飘扬的尸袍令世人敬畏有加，谁敢冲撞？直到贺龙元帅杀回湘西老家，赶尸匠们路遇毛泽东思想武装起来的小兵，尸袍中的真相才被揭露于世人知晓。

赶尸这个词可以借用来描述那种行为，其乃过于隆重的抬举死人以便壮胆吓人。赶尸的核心秘密在于，死人的尸袍变成了吓人的虎皮，赶尸匠成为超人。可以说，赶尸是最高级的拉大旗作虎皮的勾当。为何这样说？经常有小小的市井之徒夸口说我有个好友是某某大亨…，那大亨被人，比如乡长可以打着县长的旗号震慑乡党，县长可以打着省长的旗号吓唬同僚，省长可以打着天子的旗号逡巡河山。天子呢？打谁的旗号？唯有说“奉大行皇帝遗诏…”，可见赶尸是最高级的而且也是最有效的吓人壮胆的鬼把戏。

何为标记儒家文化的特色以赶尸呢？说来话长。儒，其字本义据考证乃是祭司〔参见何新先生的考证〕，专门帮人家承办丧事，抬棺材拜死尸装神弄鬼。孔夫子的第一份职业就是儒生，就是作，就是抬棺材拜死尸击鼓鸣号装神弄鬼，他要告诉亲属们如何操作才算是把丧事办好。丧家特别是没有文化的丧家都是没有主心骨的，一是因为哀痛过甚，二是满足各方面的要求，作作怎么说就怎么说，花钱如流水，最终就是满足各方要求，别让人说是对死人不敬。吹鼓手们也尊奉孔夫子是他们的祖师爷。

大家知道，办丧事有两个部分，一个是礼，一个是乐。礼就是动作行为，包括报丧吊孝、磕头鞠躬、烧纸供饭、然烛焚香、举幡扶灵……，乐是丧事过程中所有的乐曲与歌唱，包括奏乐念咒、哭灵号丧直至送葬回家，《长生曲》、《往生咒》、《将军定》等等。礼满足人们的视觉要求，乐满足人们的听觉要求。凡是华人的天下，办丧事必定要有吹鼓手参加。

那时的儒生有什么好处呢？一旦死了人，丧家首先要咬牙切齿放翻两条猪。肉要先供给神灵，然后供给死人，然后给亲友，最后才是丧家自己吃。神灵在哪里呢？供奉在儒生的家里，那些神灵保佑儒生的法术灵光。所以，只要天下不断的死人，儒生们就有着吃不完的冷猪肉。所以，孔夫子的收徒条件，是有十公斤的冷猪肉。儒家的经济利益，也就是冷猪肉。

请问儒家团伙周游列国，活动经费靠什么维持？就靠出国以前囤积的冷猪肉作为原始资本。他们象个马戏团大篷车队一样，做作作的劳动工具随身，其中有几辆车作为流动肉库。征途之中，到处打听那里死人了，然后就去帮人家操办丧事表演礼乐，收获冷猪肉，不停地补充。所以孔子是一个冷猪肉私人公司的老板。

诸公不可小看冷猪肉，孔夫子提出的社会主义福利标准，也就是七十岁的老人有肉吃。为何这样说呢？我们这个“家”字，就是舍下养豕〔“家”的上面宝盖头其实是人字顶表示屋宇房舍；“豕”就是猪，比如逐从豕旁读猪。可见，短缺时代最大的危机是没有肉吃。女人的社会职能除了满足男人的操弄，其次就是养猪给男人吃肉。猪肉也不是平民随便就能吃的，人们平时都是吃糠咽菜。家中死人了，丧家就要放翻两条猪。肉要先供给神灵，然后供给死人，然后给亲友，最后才是丧家自己吃。丧家吃，也是给中壮年的男人吃。女人吃猪肉就会营养过剩就会与别人偷情，小人〔小孩〕还没有熬过各种瘟疫吃肉可能是浪费投资，所以女人与小人为难养也不能吃肉，七十岁等死的老人就更不能浪费蛋白质了。

分析一下，胳膊肩膀肝脏都有一个“月”字，这个月表示活“肉”而非月亮；财账贴贩贮贫贵贡货之类的字都有个“贝”字，那个“贝”也应该表示冷猪“肉”而非贝壳。贫，表示家中八刀分肉；贵，表示集“中”的“一”堆肉。顺带一说：汉字不论

是单壳类的螺蛳还是双壳类的蚌蛤蚬蛎都是归为虫类，所以贝的原义不可能是贝壳〔可能是贝壳象一片干肉，所以讹称为“贝”〕。中国太多的江河湖海，河蚌海蛤之类的贝壳不足珍贵而且没有用处，就不可能充当一般等价物。以后谁要说汉字中的贝偏旁是贝壳，看官尽可大耳刮子扇他。

由此可以考证，在孔夫子的时代，冷猪肉是一般等价物，冷猪肉代表先进生产力先进文化和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孔夫子的儒家集团，实质就是以赶尸手法骗取冷猪肉的邪教团伙。儒家文化从孔夫子开始就具备了深根固本的赶尸特色。 □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

## 中秋忆吃

湘君

孩提时代，中秋之对于我，其实只意味着一件事：吃月饼。儿时吃到的月饼，是那种极为粗糙的冰糖月饼，用纸包着，外层有硬的面皮，打开纸包时，面皮也会随着剥落。里面的馅有些什么，已经记不太清了，能记得的只有两种，冰糖和陈皮。这样的月饼实在与如今市面上各种精致的月饼无法相比，但当时，却是我们难得的只有中秋能吃到的佳肴。那时物资贫乏，而且家里也不富裕，即使中秋，我们一次也只能吃到半个或四分之一个月饼。人么，都是如此，越是没吃够的东西，越是想吃。等有了钱之后，一定要饱吃一顿月饼，成了我儿时的一大心愿。那时想要饱吃一顿的，除了月饼，还有每个夏天只能吃到一两次的棒冰，西瓜等等。

十岁时的那个冬天，湘君被招工进了剧团。虽说是参加工作拿了工资，但心智仍属孩提。进剧团的第一个夏天，曾一次买过十几根棒冰来吃，直吃到拉肚子。西瓜是和湘弟一起吃的，也是同一个夏天，晚上，买了一个大西瓜，一切两半，一人抱一半，两人坐在月亮下，用勺子一勺一勺地舀了吃，直吃到没办法站起来。那年的中秋，有些想家，晚饭后，一个人出去到商店买了四个冰糖月饼，躲在一个没人的建筑工地猛吃，只吃了一个半，便再也吃不下了。剩下的两个后来吃了没有，已经不记得了，能记得是我从此再也不馋月饼。

想起这些，又让我想起一个听来的故事，说是一家巧克力工厂招工，招工启事上很醒目的一条是：如果到该工厂工作，巧克力可以随时吃个饱，这一条吸引了很多喜欢吃巧克力的人。工厂也的确没有食言，在工作车间到处摆满了供工人吃的巧克力，而且厂方还鼓励大家多吃，于是新到的工人吃了个不亦乐乎。结果呢，几天后，所有的人一看到巧克力就反胃，车间里各种精美的巧克力遂逐渐乏人问津。到这时，工人们方才知道了厂家的阴险。

的确，人对于吃的口味与品位，也是随着人身体的成长而不断改变，成长的。记得在美国中餐馆打工时，发现半大孩子都喜欢吃甜酸鸡，杏仁鸡这样的假冒伪劣中餐，只有年过半百的老人才会去欣赏各种煲类和铁板烧类。我自己的情形又何尚不是如此？以前心向往之的月饼，棒冰，西瓜之类已经不能再吸引我了，而以前不爱吃的苦瓜，芹菜，香菜等等，如今反而吃出了更多的滋味。

又是中秋了，如今的中秋，湘君已不再想着吃了，当面临那一轮夜月，剩下的或许只有一缕淡淡的思绪。在古人诸多描写月亮的作品中，湘君最喜欢的还是宋代苏轼的那两句词，“但愿人长久，千里共婵娟。”今晚即将升起的那一轮明月，还是当年东坡头顶上的那一轮么？“江畔何人初见月，江月何年初照人？人生代代无穷已，江月年年望相似。”当年遥共同一轮明月的苏氏兄弟，早已化作了文字中的精灵，而如今，故国故园，已到了地球的另一端，这婵娟，竟然也无法同时与共了。

然而，无论如何，月饼，总还是要吃的。 □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

## 西湖的金秋

老鹰号

上有天堂，下有苏杭。这句可谓是妇孺皆知。我感觉苏州杭州更像一对孪生姐妹，苏州是妹妹，小家碧玉，玲珑剔透，娇滴可爱；杭州是姐姐，大家闺秀，端庄秀丽，缓缓而行。

说到杭州，不能不谈到西湖。西湖原本是个与钱塘江相连的浅海湾，后来由于潮汐的冲击，泥沙不断淤积，海湾最终变成了一个泻湖。汉时，西湖仍随潮水的涨落而出没，直到隋代，湖泊的形态才基本固定。在经过白居易、吴越王、苏轼和杨孟瑛等人的疏浚保护之后，西湖这块璞玉才最终光芒四射。历史一代一代地描绘着西湖的美丽，也一代一代地勾画着自己的西湖情韵，于是，才有了湖，有了岛，有了堤。西湖，因人而存。西湖，也因人而名。

网友上贴一幅美丽的图画—夏日西湖，给人一种碧绿连天的感觉。我第一次听说西湖是来自于“十八相送”，那是我奶奶最喜欢的一曲越剧，小时候我就跟着奶奶一遍一遍的听，当时倒是不太明白故事的具体情节，就知道梁山泊与祝英台在断桥边依依不舍，难舍难分。长大以后西湖在我的心目中渐渐地被神化起来，尤其是在读过北宋大才子苏东坡的诗“欲把西湖比西子，浓妆淡抹总相宜”以后，更把西湖变得诗情画意。西湖已经在我的心中变成了一道不可触摸，只能膜拜的物象。

余秋雨曾经在《西湖梦》里写道：“西湖给人以疏离感，还有别一原因。它成名过早，遗迹过密，名位过重，山水亭舍与历史的牵连过多，结果，成了一个物象非常稠厚的所在。它走向抽象，走向虚幻，像一个收罗备至的博览会，盛大到了缥缈。”

老鹰号前年回国有机会到杭州开会一周，那是十月的金秋，一个带着微微寒意的日子，我就住在那西子湖畔。可能是时差的关系，天微微亮我就醒了，还是老习惯，穿上跑鞋外加运动衣裤，就直冲西湖边跑去，我天真的想着在黎明到来之前去独自欣赏那西湖的美景。

还未跑到湖边(第一公园)，我已经听到了晨练的声音，放眼望去，不远处星星点点健身晨练的人潮，有对话声；音乐声；歌声；鸟叫声；老人；中年人；年轻人；还有孩子们。个个欢歌笑语，为清晨的西湖增添了无限灵气，面对这样的场景，我倒是有一种发呆而迷离的状态，把眼睛睁得大大的，四处搜索，很想找出一些句子来形容和抒发那一刻的心情和感受，结果是如此的失望。我感觉自己在一场美梦中，害怕美梦易逝，只剩下无边的思念和浮想，所以我一边跑着，一边四处张望，争取把此时此刻的美全部吸取自己的眼里和心中，但是感官似乎而变得非常迟钝，找不到那天人合一，其乐无穷的感觉。是啊！当感觉面对美丽时，语言就显得如此贫乏。

沿着湖边的长堤继续跑着，清新的空气，泥土的芳香，不时的拨开挡在面前的一缕缕细草柳枝，清晨的雾还没有散去，那西湖在雾气的笼罩下更显得神秘和妖媚。特别是远处的垂柳，在烟雾中忽隐忽现，万枝婀娜，舒卷娇柔，柳披纱幔，莫辨雾色、水色、柳色，真是杨柳岸晓风，残月如仙境，令余堕物我，两忘之境也。

太阳渐渐地从东方升起，穿过湿润的空气，撒向大地。向远处眺望，只见宽阔清澈的水面上，遮天蔽日的密林里，无处不飞舞着精灵们的倩影，耳边还不时地响起“唧唧”、“吱吱”、“喳喳”的鸟鸣声。沿途中，一一进入了我视线的是那水中伟岸挺立的大树，随风拂动的各色花草以及各式各样的水榭楼阁。这金秋般多姿多彩的景色让我陶醉，蕴涵深厚文化底蕴的景点让我怀旧。再回头望去，湖畔上在健身的人们和着那婀娜多姿的风景，经意与不经意间相互之间成为了一幅动态和静态的风景画。

在长堤上跑了近半个小时，早已过了断桥，再算一算会议的早餐时间快到了，该是往回跑了，于是我调转头，沿着原路返回。有点儿依依不舍，不过想到还有明天。在回程的路上，心中不时涌出一个梦，有朝一日，我每天跑在长堤上，风月无边，烟柳依依，进入一个清净无为，自怡自乐的境界；脑海里不断浮现柳永的那首《望海潮》，东南形胜，三吴都会，钱塘自古繁华。烟柳画桥，风帘翠幕。。。

西湖的金秋，这种季节令人向往，这种梦境永身难忘！

□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

## 祝网友中秋好

### 随便

唐杜甫《八月十五夜月》

满月飞明镜，归心折大刀。转蓬行地远，攀桂仰天高。水路疑霜雪，林栖见羽毛。此时瞻白兔，直欲数秋毫。

（《全唐诗》）

这是诗人避乱蜀中之作。诗前两联睹月兴感，用象征团圆的八月十五的月亮反衬自己飘泊异乡的羁旅愁思；诗后两联描状中秋夜色，“见羽毛”、“数秋毫”两句下字奇险，立意浪漫，于老杜诗中别是一格。

唐刘禹锡《八月十五夜桃源玩月》

尘中见月心亦闲，况是清秋仙府间。凝光悠悠寒露坠，此时立在最高山。碧虚无云风不起，山上长松山下水。群动悠然一顾中，天高地平千万里。少君引我升玉坛，礼空遥请真仙官。云欲下星斗动，天乐一声肌骨寒。金霞昕昕渐东上，轮欹影促犹频望。绝景良时难再并，他年此日应惆怅。

（《全唐诗》）

刘禹锡（772-842），唐朝文学家、哲学家，字梦得，洛阳人。这首诗共十六句，每四句一韵，每一韵又是一个自然段落。第一段写桃源玩月，有月之景，有玩之情；第二段写八月十五夜色，以月光朗照下的天地山水反衬中秋之月；第三段浪漫畅想，写欲仙之感，由景及情，生发自然；最后一段从畅想中曳回，写日出月落，更就“绝景良时”抒发情感，略出桃源别后，难再重游一意。全诗景物随时而变，情调随景而移，有起伏迭宕之感。

唐白居易《八月十五日夜湓亭望月》

昔年八月十五夜，曲江池畔杏园边。今年八月十五夜，湓浦沙头水馆前。西北望乡何处是，东南见月几回圆。昨风一吹无人会，今夜清光似往年。

（《全唐诗》）

此诗作于远放江州之际，表现了物是人非的情感，于时间的转换中逗出空的转换，又于时空的转换中，透出感情的转换，昔之乐游，今之苦叹，鲜明的比照中，表露了谪居生涯中的愁闷。

唐皮日休《天竺寺八月十五日夜桂子》

玉颗珊珊下月轮，殿前拾得露华新。至今不会天中事，应是嫦娥掷与人。

（《全唐诗》）

皮日休（约833-？），字逸少，襄阳人。诗与陆龟蒙齐名，有《皮子文藪》。这首绝句描状桂花，那珊珊而落的桂花，本洁如玉，映于月光更显晶莹，拾起花犹带露更觉滋润，想来当是嫦娥撒于人间。全诗咏物以虚现实，空灵含蕴，以中秋一事出中秋佳节

玩月之全情，有以小见大之妙。

宋苏轼《中秋见月和子由》

明月未出群山高，瑞光千丈生白毫。一杯未尽银阙涌，乱云脱坏如崩涛。谁为天公洗眸子，应费明河千斛水。遂令冷看世间人，照我湛然心不起。西南火星如弹丸，角尾奕奕苍龙蟠。今宵注眼看不见，更许萤火争清寒。何人舫舟昨古汴，千灯夜作鱼龙变。曲折无心逐浪花，低昂赴节随歌板。青荧灭没转山前，浪风回岂复坚。明月易低人易散，归来呼酒更重看。堂前月色愈清好，咽咽寒鸣露草。卷帘推户寂无人，窗下咿哑唯楚老。南都从事莫羞贫，对月题诗有几人。明朝人事随日出，恍然一梦瑶台客。

（《宋诗钞》）

这首长歌十四联二十八句，可谓中秋诗中的长篇。诗中从月升写到月落，既形象地描绘了中秋之月，又生动地记述了中秋人事。诗中“一杯未尽银阙涌，乱去脱坏如崩涛”气势堪壮，“谁为天公洗眸子，应费明河千斛水”想象独特，“千灯夜作鱼龙变”，“低昂赴节随歌板”说出民风，“归来呼酒更重看”，“对月题诗有几人”道来己情，全诗景情交错，人我杂出，气格抑扬，诗情顿挫，低回中转酣畅，激越中出衰婉，实为中秋咏月诗中的上乘之作。

宋米芾《中秋登楼望月》

目穷淮海满如银，万道虹光育蚌珍。天上若无修月户，桂枝撑损向西轮。

（《宋诗钞》）

米芾（1051-1107），字元璋，襄阳人。官至礼部员外郎。能为诗文，尤长于翰墨，书法为宋代大家。这首诗引用了两个民间传说，一是民间传说珍珠的育成与月的盈亏有关，月圆之时蚌则孕珠；二是民间传说月由七宝合成，人间常有八万二千户给它修治。这样借传说咏月，又为中秋之月增添了神话的色彩，使中秋之月更为迷人。 □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

## 回国杂记完整版

### 老灯

#### 一、乘机奇遇

八月九日，俺搭乘国际航班飞回中国。已经一年多没有回国了，如今再次踏上返乡之旅，俺的心情不禁有些激动。波音747宽大舒适。国航的空姐们也十分养眼，一个个青春靓丽，不像北美的空姐们那样让人万念俱灰。

机舱里的座位满满的，可能正值暑假，回国的人比较多。俺身边坐着一个三十岁左右的男人。他瘦削的脸上架着一副近视眼镜，显得很有学问的样子。奇特的是他的装束：穿着一身草绿色的中山装，胸前佩戴着毛泽东的像章，斜背着一个老式的黄色军挎，蹬着一双六、七十年代中国人常穿的黄胶鞋。在北美的这些年，什么奇装异服的主儿俺都见过；而这样打扮的，还是头一回遇见。

飞机起飞以后，空姐们开始分发饮料。俺要了一杯可乐。一个大脸盘大眼睛的空姐，询问俺身边的绿衣人要点什么，他想了想回答：“要中国的饮料，什么都行，只要是中国的。”空姐抱歉的回答：“对不起先生，我们航班从当地起飞，配备的都是外国的饮料，没有中国的饮料了。”绿衣人不满地说：“不要叫我先生，要叫同志！我喝了几年国外的饮料了，现在就想喝中国的东西！”空姐依然微笑着说：“我们去找一找，您稍等。”

推车送饮料的空姐过去了，又过来一个男乘务员送报纸。俺拿到手的是一张中国航空报，分给绿衣人的是一份北京青年报。绿衣人把报纸塞回给乘务员说：“我不看这个，我只看人民日报！”乘务员说：“对不起先生，我们没有人民日报。”绿衣人有些恼怒了，用手指着乘务员说：“你不要叫我先生，要叫同志！你们为什么不准备人民日报？你们还是不是中国的客机？你们的政治立场那里去了？”乘务员小伙子显然受过专业训练，依旧和气地说：“同志，您别生气。您要看人民日报，可以下飞机后在机场买。”绿衣人听了解开安全带站了起来：“我为什么要下飞机才看？我现在就要看到党中央的政策精神！我要看人民日报有什么错？”乘务员无奈地笑了笑，继续发报纸去了。绿衣人不依不饶：“为什么不给我看人民日报？你们知道我是谁吗？告诉你们，我就是海外中文论坛最出名的左派、著名的爱国者、首席政论家艾华！”

服务员没有搭理他。他可能自觉无趣，讪讪地坐下了。俺以为他能安静下来，可他刚坐下几秒钟，噌的一下又跳起来大喊：“六四杀得好！六四杀得少！六四杀得妙！以后还要杀！”他喊得声音很响，所有的乘客都转过脸看他。他继续喊：“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中国共产党万岁！专制有理，腐败无罪！打倒台独，打倒伪民运！打倒蒋彦永丁子霖！老灯不是人！”俺烦得不行，起身指着他的鼻子破口大骂：“你个傻X脑膜炎！你XXXXX，XXXX，我XXXXXXXXXXXXXXXX！”

他被俺骂得晕头转向，嘟嘟囔囔的坐下来。见我们这里吵吵嚷嚷，那个大脸盘的空姐赶过来。艾华一见她，马上理直气壮地说：“这小子无缘无故地骂我，我不能再坐你们的飞机了，我要罢乘！你打开门，我要下去！”空姐说：“同志，请您安静一点

好吗？现在飞机正在飞行中，怎么可能开门让你下去呢？”艾华气呼呼的喘粗气。空姐刚要走，他又跳起来喊：“老子要劫机！我命令，立即给我飞向祖国首都北京！”空姐惊讶地说：“我们这架飞机就是飞北京的呀！”艾华听了愣了一愣，坐下小声说：“那我就放心了。”说完他从挎包中拿出一个药瓶，倒出两粒药片，扔到嘴里吞下。不一会儿，他就睡着了。

空姐见艾华睡了，长出了一口气，对俺说：“谢谢你先生。”俺连忙掏出昨天刚印的名片，递给她一张：“请多关照。”俺向空姐要她的联系方式，她犹豫着写了一个手机号码给俺。

一路无话。下飞机的时候，艾华刚好醒来。他也要随着人流下机，可是过来几个男性乘务人员，把他按到座位上，让他等到最后再走。嘿嘿，有他好瞧的。

## 二、泡妞被抓

飞机抵达北京机场，已经是八月十日下午。出了机场海关，见到了来接俺的东北老乡徐老二。徐老二比俺还矮还胖，黑不溜秋，小眯缝眼儿，留小平头。这家伙手拿一个十年前出产的那种砖头大哥大，穿圆口布鞋，短袖汗衬上竟系了一条红领带。他接过俺的手提行李，粗声大气地说：“我靠，美国大老板访华，夜（热）烈欢迎啊！”俺捣了他一拳：“行啊老二，拿上大哥大了，你小子在北京收废品发财啦！”他俯在俺耳边悄声说：“捡的！没电池，装样子的！”

走出候机大楼，俺们直接过路到对面停车场。沿着行人线刚走到路中间，一辆奥迪轿车突然急刹车并狂按喇叭。吓得俺直激灵。奥迪司机从车窗露出头，骂骂咧咧：“你们他妈的不要命了？没看见有车吗？”俺一下子回过味儿来了：奶奶的，这不是北美，俺回祖国了！徐老二要冲过去跟人打架（他是此中高手，有一拳见血的真功夫），被俺拦住了。

为了接俺，徐老二不知从哪儿捡了一辆旧夏利，破的除了喇叭不响上下那都响。上了车，沿着机场高速直奔市里。天气又闷又热，车里还没有空调，弄得俺大汗淋漓。俺抱怨说：“你们国家的气候，俺一点儿都不习惯！”徐老二瞪了俺一眼恶狠狠地说：“靠，我现在要是不开车，说啥也得整你两下！”

他把俺拉到了市中心二环路边上的一家宾馆。这家宾馆比二星高半星，住宿、就餐、娱乐一应俱全。开好了房间，老二带俺到餐厅吃晚饭。餐厅里一水儿的女服务员，伺候俺们的是个四川妹子。小姑娘精通业务，一个劲儿介绍海参、龙虾等名菜，让请客的徐老二鼻尖直冒汗。也难为这小子，当年他从家乡来北京闯荡，俺只赞助了他一辆旧三轮儿，花了俺八十块钱而已。吃完饭，直接到宾馆底层的歌厅消遣。

歌厅的大厅里已经坐满了人。俺对老二说：“咱们去单间包房吧，这里人多。”老二可能心疼钱，对俺说：“大厅唱歌敞亮，就在这里玩儿！”俺说：“这里人太多，太闹了。”老二说：“人多没事儿，一会儿我一唱歌他们全得走！”说完他走上舞台，从一位客人手中要过话筒，开始用他那破锣嗓子唱《小白杨》：“一棵呀小白杨啊长在哨所旁——”太灵验啦，没等老二唱第三句，他只嚎了这两声，大厅里的客人立即纷纷起立，统统离开了。老二哈哈大笑，把话筒递给俺：“行了，清完场了。老哥，该你唱了。”俺说：“俺不想在这儿玩儿，俺还是要去单间儿。”老二眨巴眨巴小眼睛说：“靠，我知道了，你是要整那事儿，可不得进单间儿嘛！”他招手叫过来一个男服务员：“你把我这大哥领包房去，再找个嫩点儿的小姐陪他。”

进了包房，俺坐在沙发上等待。男服务员领进来一个苗条漂亮的小姐，退出去关上

了门。小姐看了俺一眼，然后就开始脱裙子：“先生，你也脱吧，快点。”俺觉得有点唐突，就阻拦说：“小姐，您能不能先别脱？咱们先聊聊过渡一下行吗？”小姐不情愿地提上裙子，坐到俺身边，幽幽地说：“聊什么？您说吧，我听着。”俺说：“哎，别俺说呀。俺想听听你的故事。你可以讲给俺听吗？”小姐问：“那你是想听真的还是假的？”俺想了想回答说：“小妹妹，俺相信你。你对俺说的话，俺都信是真的。”小姐忽然泪眼朦胧，看着俺喃喃说道：“谢谢你大哥，你是第一个这样相信俺的人...”

这位小姐是辽宁抚顺市人。她父母都在煤矿工作，因为煤矿破产，双双下岗了。她本来学习很好，准备读完高中考大学的。可为了减轻家里负担，她读完初中便考到一所中专学校，要尽快毕业去工作赚钱。中专读了一年，她父亲患了肝癌，因为没钱治病，病了半年就去世了。她母亲一直没找到工作，她的弟弟上学花费也很大。她横下心来，辍学出来打工。她说，她到北京以后，什么工都打过，什么苦都吃过，可根本赚不到钱。在几个小姐妹的撺掇下，她就当了小姐。一开始她只坐台不出台，后来就只出台不坐台了。去年春天，她认识了一个南方小老板，怀了他的孩子，那人答应离婚后娶她。等到她怀孕七个月之后，那南蛮子拐走了她的全部积蓄，无影无踪了。她打掉了孩子，割腕自杀，同住的姐妹救了她.....

听完了她的血泪史，俺一把将她搂在怀中：“妹妹呀，你的命咋这么苦啊，呜呜-”俺们二人抱头痛哭！哭够了，俺掏出纸巾擦眼泪，对门外叫：“服务生，请进来！”服务生小伙子推门进来了，问俺需要什么。俺哽咽着说：“这个小姐的经历太凄惨了，俺实在受不了！你快把她领走！”小姐悲痛得忘了朝俺要台费，被服务生请出去了。俺扔掉纸巾，对服务生说：“俺喜欢胖一些的小姐，显得性感。你再去找一个来！”

一会儿，从门口侧着身挤进来一个肉山似的小姐。没等俺仔细欣赏她，她咣当关上，两步扭过来，一屁股坐到俺身上。俺的大腿年轻时被老爹打断过，担不住沉重。这家伙死死的压着俺的腿，俺已经能听到旧伤处咔嚓咔嚓的断裂声。“大哥，你喜欢我吗？”那女的嗲声嗲气的问，两只比俺腰都粗的胳膊箍住了俺的脖子。俺试图推开她，可她越发搂得紧，一张血盆大口还企图罩住俺的嘴。俺杀猪似的嚎叫：“救命啊！来人哪-”

门马上被撞开了，几个身穿警察制服的人冲了进来。他们拉开了胖小姐，其中一人严厉的对俺说：“你是老灯吗？站起来，跟我们走！”俺揉着伤腿，小声嘀咕说：“凭什么？吾丁跟俺说了，现在在国内泡妞没事儿...”他们很不礼貌的揪起俺，吆喝说：“什么五丁六丁的，走！”

### 三、接见泽民

俺被几个警察推出了宾馆，塞进了一辆黑色高级轿车里。两个膀大腰圆的家伙一左一右，把俺夹在后座中间。汽车飞快的开动了。俺心想这下完蛋了，肯定是老共要收拾俺，因为他们已经知道俺是老灯。果然不出俺的预料，老共一定要安个嫖娼的罪名，劳教俺三年五年的。劳教所里除了背石头就是筛沙子，俺这把老骨头，八成要交代了。临行前，俺在网上给高寒、吾丁留过话儿，请求他们在俺回国出现意外的情况下，立即发表呼吁释放俺的联名信。那两位大爷，不知事到临头可否靠得住。想起俺刚刚回国，连爹娘都没见着，又想到远在海外的老婆孩子，俺禁不住抽抽搭搭哭起来。前座的公安头头听见俺哭，回头申斥：“不许哭！憋回去！”妈的，共党多狠啊，连哭的自由都不给。

夜幕中，汽车好像开进了一所戒备森严的四合院。俺被推下汽车，站在院子里，两个警察抓着俺的胳膊。那公安头头跟院里一个穿军装的警卫负责人交涉，说什么“我们

把老灯带来了，他一进海关我们就发现他了。”军官说稍等，首长正在和另一个首长谈话。不一会儿从正屋里走出来一个人，戴着大眼镜，手拿一把折扇，趾高气扬的上了一辆奥迪加长轿车—俺惊呆了：那人是曾庆红！！军官把曾庆红的车送出大门，回头搜查俺的全身，连俺的私处都摸到了，然后让俺跟他走。俺跟着他，战战兢兢地来到正屋门前，他直接把俺拉进了屋子。

屋里灯光明亮，陈设像是一间大书房。在屋子正中的沙发上，仰坐着一个体态臃肿的老人，闭着眼睛，正用小梳子一下一下的疏着稀疏的白发，显得心事重重。尽管他没戴眼镜，没染头发，但俺已经认出来—他是当今太上皇啊！俺腿打颤，头发晕，差点儿扑通跪下。军官轻声说：“报告首长，老灯来了。”老人睁开眼睛，用梳子指指他对面的一把椅子说：“Please。”俺哆哆嗦嗦地坐在椅子上。军官退出去了。

老人打量着俺说：“你比照片上年轻嘛，风华正茂嘛。”俺结结巴巴的说：“您...您也很年轻，风华...也茂...”老人慈祥地笑了：“呵呵，我老了。老灯啊，你不要紧张。找你来，就是要和你随便聊聊。你是民运党主席嘛，咱们俩平级嘛。”俺连忙解释：“俺那个民运党主席，是开玩笑的，写着玩的。俺那是讽刺民运内讧的。”老人洒脱地一挥手：“哎，不要过度谦虚！我说你是民运党主席，你就是主席！老灯主席，你对中国的人权问题，有什么看法？”俺试探着说：“俺认为...中国的人权问题，不是什么大问题。这个...生存权和发展权，才是首要的。”

“中国存在着严重的人权问题嘛。”老人又问：“对中国的政治体制改革，你们民运有什么具体建议吗？”俺说：“俺可不是民运。俺觉得，中国的政改...最好是...不改也行。”老人似乎有些不满：“老灯啊，你不说心里话嘛。那你们对中共有什么看法吗？”俺说：“共产党，挺好的。伟大光荣正确，领导中国人民建设社会主义。尤其是以您为首的第三代领导集体，把中国建设成了小康儿.....”老人冲动地打断俺说：“别言不由衷嘛！我要听这些话，就找中宣部理论局的人来说了。中国的人权问题多严重啊！中国到了现在这个样子，不搞政治体制改革行吗？！中共腐败专制，不推翻行吗？！”俺辩解说：“那是王希哲、郑义他们说的，跟俺可没关系。俺觉得，中国只有保持稳定，才能...”老人激动地一下站起来，大声说：“什么稳定！稳定就是继续专制的借口！这个腐败透顶的法西斯政权，必须立即推翻它，否则天理不容！”俺吓得目瞪口呆，傻傻地看着老人激愤的脸孔：这老头真的是太上皇吗？不会是假的吧？

老人可能也觉得自己失态，慢慢坐下来，喝了一口茶水，表情诚恳地说：“我替你们着急呀，你们要争气嘛！你们民运，应该尽快团结起来。要解散那些民运的小党派，立即成立一个强大统一的组织，和中共抗衡。我们中共是非常害怕民运的，已经把民运当作最大的对手，因为民运有群众基础嘛。还有，你们不要怕中共，其实我们是摇摇欲坠啦。一个政权腐败到这个样子，早晚是撑不住的。你们在外面搞，我可以在内部配合一下嘛—即使我九月份下台了，我在军界还是有影响的。”俺问他：“您要退休了？”他气恨难平地回答：“有人不容我啊！九月要开四中全会，他们要我下台，交出军权。我原来以为只是胡温在和我作对，可是墙倒众人推，连曾庆红吴邦国他们也参与逼宫，让人寒心啊！本是同根生，相煎何太急！”老人说着眼里泛上泪花，他咬牙切齿地发誓：“谁让我过不去，我也会让他们过不去！大不了鱼死网破,玉碎瓦全！”

原来如此！俺如释重负，胆气壮了许多，挺直腰杆说：“俺明白您的意思了。俺回去以后，会把情况介绍给老魏、希哲，让他们尽快答复您。”老人连连点头：“好好，等你们的消息。”他从茶几的文件夹中取出一张名片，递给俺说：“有事及时联系。”俺站起身告辞，老人也起身送别。他亲切地用手把俺的衣领抚平（先前被警察揪

乱了），感动得俺热泪盈眶。老人家握住俺的手，一字一顿地说：“咱们内外团结如一人，试看天下谁能敌！达斯唯达尼亚（俄语，再见）！”俺忽然想和老人开个玩笑，就说：“顺便问您一句，您和祖英那事儿，真的假的？”老人愣了一下，继而爽快地回答：“咳！你小子不也刚回来就泡妞嘛！”

于是俺们俩一起朗声大笑...

#### 四、小城民谣

接见完了泽民，把俺带走的那几个警察，又把俺送回了宾馆。俺一进宾馆的大厅，徐老二就赶忙迎上来，急切地问：“灯哥，警察把你抓哪儿去了？打你了吧？罚你多少钱啊？我说在大厅玩儿，你非得去开房...”俺喜滋滋地俯首在老二的耳边，小声说：“老二，告诉你，俺去见老江了！江主席！”老二一听就哭了：“灯哥，警察把你打神经了吧？你没事儿吧？这可咋整啊！”俺气得一甩手：“拉倒吧你！告诉你你还不信！上楼，俺累了，睡觉去！”

第二天早晨起床之后，俺想起那个美丽的空姐，便按照她留给俺的手机号码打过去。拨了几遍电话，都提示是空号。俺年轻的时候，有一次一个美女给俺留地址：辽宁省丹东市新义州区888号，让俺跟她通信。俺给她连写了八十多封情书，都被退回到单位。后来单位书记找俺谈话，说“老灯同志啊，新义州是离丹东不远，只有一江之隔，但听说划给北朝鲜了。”妈拉巴子的，当时臊得俺差点没跳楼。这些小妞，把俺的中国心伤得像筛子似的，全是窟窿。

本来要在北京好好玩儿几天，但想到昨晚老人家的嘱托，便决定加快行程，争取尽快返回北美。俺让宾馆服务台给定了两张机票，与老二当天中午飞长春。飞机从北京起飞，向北飞过燕山。与北美不同，祖国的山脉上没什么乔木植被，光秃秃的，犹如裸女那样尽展胴体的妖娆风姿。再向北即进入茫茫沙化的东北西部，大地黄灿灿的永远是丰收富贵的吉祥颜色。徐老二第一次坐飞机，嫌机舱里憋闷，要把窗子抠开，被俺骂了一回。

出了长春大房身机场，早有家乡县政府的官员等候接机。凌志轿车把俺和徐老二一行接回县城。在途中，县政府的官员向俺汇报，说家乡已经改为县级市了。市委市政府在大礼堂召开迎接俺的欢迎大会，市委张文选书记说这是上边的指令。欢迎会由宋市长（俺的朋友，当年俺曾出资帮助他买官）主持，他先喊“揍要（奏乐）”，乐队就演奏了《义勇军进行曲》。他再致词，说“代表全市110万父老乡亲能能（浓浓）的乡情，夜烈欢迎著名爱裹（国）华侨、小布什总统的铁哥们儿老灯先生荣归故里！”他讲完了，也不让张书记讲话（俺看得出，他和外地调来的张有矛盾），直接让俺致答词。俺用洋文大骂了一通专制腐败，徐老二都给翻译成了思念家乡的话，惹得全场掌声雷动。

出席完了欢迎会，宾主共赴当地最豪华的野玫瑰大酒楼。席开九九八十二桌，全市的头头脑脑都来蹭吃喝。俺和张书记、宋市长、徐老二一桌，还有一位肥头大耳的驻军王团长。菜还没等上来，宋市长先让服务员倒白酒，每人面前放几大杯。然后宋市长举杯说：“为了欢迎灯老弟远洋归来，让我们同饮三杯！”说完他不管别人，连干了三杯酒。张书记尽管有些不乐意，但还是举杯对俺说：“咱们初次见面，由认识到不认识（？），也是缘分，我喝了！”王团长倒是痛快，自己喝了四杯。俺不胜酒力，举杯陪喝了一小口。宋市长说：“感情深，一口闷。感情浅，舔一舔。感情铁，喝吐血。感情薄，喝不着！老灯你不喝不够意思！”俺没办法，只好喝了一杯，余下的由徐老二代俺喝了。

菜肴端上来，都是山珍海味，官员们甩开腮帮子猛吃。俺问宋市长：“县改市了，有很多好处吧？”宋市长嚼着飞龙肉说：“除了名称好听点儿，别的啥好处都没有。可为了改这一个市字，跑省里跑中央，费了我们多大的力气啊！所以老百姓说：改了一个字儿，费了挺大劲儿；钱还没少花，屁也不顶事儿！”俺乐了：“嘿嘿，很形象啊！还有什么好玩儿的民谣没有？”“有！多的是！”宋市长放下筷子说：“像什么四大硬、四大软、四大傻，等等等等。像四大害：公、检、法，地、国税，歌厅的小姐、黑社会。再如四大惨：老婆被泡，情人被翘；脏款被盗，伟哥失效。四大虚：大款的屁，领导的稿儿；报纸的文章、统计局的表儿。四讲：上午讲正气，中午讲义气，下午讲手气，晚上讲力气。”

张书记说：“还有—原来城中心不是有座毛主席塑像嘛，老百姓就说：毛主席向南看，下岗职工好几万；毛主席向西看，满街都是按摩院；毛主席向北看，县大院儿一帮贪污犯；毛主席向东看，闲置土地（开发区）连成片。”这时王团长插话：“还应该加上一句：毛主席你再向东看（该团驻城东郊），XXX军要解散！”俺不解地问：“你们真要解散了？”王团长说：“那还有假？军委的裁军命令都下来了，马上要散伙了。卸磨杀驴嘛。原来说改编成武警，镇压老百姓用得着；后来又说经费有问题，直接解散拉倒！”俺哈哈大笑：“好好，这就好办啦！”宋市长笑道：“什么就好办了？是不是推翻共产党的阻力又少了？”俺举杯道：“啥也别说了，都在酒里呢，喝！”

喝过了这一巡，大家都有些醉意。宋市长继续言道：“你看到了吧？那主席像已经拆了，还是我们汇报到省里，洪虎省长亲自批复可以拆。拆了主席像，那地方总得树个东西，不然显得空的慌。城建局长出的主意，在那地方建个少女雕像，象征我们古城要焕发青春，以后更加美丽。花了不少钱，请省里的雕塑家雕了个大理石的少女像。老百姓不会审美，又开始编民谣，说什么：塑了一个妈，挺着俩大嘞儿（乳房）；看着像小姐，小康儿全靠她！”

俺问：“关于你们市领导本人的，有什么民谣没有？”张书记说：“有！多得是。像歌颂宋市长的：戴墨镜，穿风衣，腆着肚子吹牛B！”俺拍着宋市长的肚皮：“挺形象嘛，呵呵。”宋市长似有不悦，指点着张书记说：“老百姓关于你的民谣也很多：不办事，光收钱，看你还能干几年！”张书记脸红脖子粗，反击道：“关于你的民谣还有：搞拆迁，搞城建，一年受贿上千万！”俺连忙起身：“你们二位领导先掐着，俺亲自去撒尿的干活。”

当徐老二搀着俺走开的时候，身后宋市长仍在说：“张文选，不要脸，偷人盘子偷人碗...”然后俺就听到稀里哗啦掀桌子的声音...

## 五、总统套房

宴会上，张书记与宋市长打成一团，盘碗乱飞。俺转回身拉架的时候，脸上不知被谁扣了一碟拌黄瓜，幸亏是他吗的凉菜。俺一气之下离开酒楼，一位副市长把俺和徐老二送进了市政府招待所，入住二楼的总统套房。

这是当地唯一的一套超豪华房间，据说住过很多省里和中央的大领导。在这间房里临时休息过的首长，更是不计其数。上世纪八十年代中期，中共总书记胡耀邦来俺们县考察，就住这屋里。记得当年老胡来之前，本县由省里拨款，整修街道，粉刷房屋墙壁，摆花栽树，大搞卫生，城市焕然一新。老胡驾临之后，先去城郊一家养猪专业户家里考察。只见那家农户的男女老少各个英俊美丽，猪们大小一致干净整齐。耀邦何等精明之人，挥笔题词时写了两句话：人是文工团员演的，猪是各家各户选的。俺后来斗胆给耀邦写了一封信，希望他常来本县，以促进本县的城市建设。信中俺还说：那怕您不

真来，您说您要来也行。

时间不早了。俺刚在里间的床上躺下休息，徐老二从客厅进来报告，说有个俺的老同学要会见俺。俺进到客厅，一个鬓发斑白的精瘦男人迎了上来，握住俺的手说：“老灯，你还认识我吗？”俺请他落座，问候寒暄了半天才想起问他：“你是谁了的？”他说：“我是你的同学老孙啊！听说你回来了，特地来看你呀！不瞒老同学，我现在混得特别惨，中学教员当了快二十年了。我一直要脱离学校到机关，可惜没有门路。最近市教育局携款和小姨子联袂私奔了，俺想接班当这个局长。我知道你老兄手眼通天，和市里的主要领导是好朋友，所以想让你给说句话。”俺想起来了，他是俺师范同学，实习时曾在课堂上讲《荷塘月色》说：“朱自清这个B养的...”俺踌躇再三答复他说：“老孙啊，俺不想扫你的兴。但俺还是告诉你，你的忙俺恐怕帮不了。”老孙说：“老同学呀，我把房子都卖了，打算用10万块钱作活动费，已经送出8万多了。这个局长我要是当不上，我老婆非上吊不可！”

俺正要跟老孙好好解释，有人敲门，进来的是市财政局长赵大耙子。老孙见来客人了，就先行告退。赵局长和俺有点偏亲，见面自然很熟。他坐下后大大咧咧地说：“老灯兄弟，你能不能把我也办到美国去？我可以付你大笔的中介费。实话跟你说，我这几年呢确实弄了点钱，但要及时走，这钱最后属于谁的还不一定！”俺说：“靠，你以为去美国那么容易吗？”赵局长问：“那你咋去的呀？”俺说：“你哪有俺那机会？当年俺因为早恋挨揍，离家出走跑到北京，没事儿拿下水道井盖换钱玩儿。有一天清晨俺刚在使馆区撬走一个井盖儿，可巧一个洋人青年跑步锻炼，一头就栽下去了。俺不忍心，把他救上来。那洋鬼子千恩万谢，答应以后报答俺。后来俺才知道，俺救的是美国驻北京联络处主任老布什的儿子。这小布什如今当了美国总统了，俺移个民还不玩儿似的？”赵局长说：“靠，敢情美国总统也走后门儿，我们还都以为你是留学读博士出去的呢！那你说我咋整呢？”俺说：“看在咱们亲戚的份上，俺告诉你：你可以像宋市长一样，先把儿子女儿弄出去留学，给他们在外国买房子办移民，把钱都转到他们在国外的账户上。你本人可以探亲出去，也可以参加官方的考察团出去。关键是把孩子老婆先弄出去，你本人怀揣护照签证，随时准备开溜。”

赵局长还要提问，宋市长推门进来了。赵大耙子打了个招呼，连忙躲了。宋市长见徐老二关严了门，突然扑通一下给俺跪下了，声泪俱下：“老灯救我呀！”俺赶紧扶他：“请起！大哥，折杀老灯了！有话好说！”宋市长依然跪着痛哭：“老灯，大哥有求于你，你先答应了我才起来！”俺说：“咱们弟兄好说，你的事就是俺的事。俺答应你！可是到底是啥事啊？”宋市长咬牙切齿地说：“你帮我杀了那个王八蛋曹的张文选！他镇压法轮功，抓捕民主人士，贪污腐败，是你们民运的死对头啊！”徐老二看不下去了，说：“让灯哥杀人好办，可你一个大老爷们儿，不能总跪着呀！”市长大人就爬到沙发上坐下了。

俺笑着说：“俺知道了。当年你买副县长的时候，怕影响不好不敢在本地借钱，让俺从外地回来送钱。现在要杀政敌，用当地人容易露馅儿，也让俺杀。宰完了人，俺能及时逃到海外，牵连不到你；还因为俺参与过八九民运，你可以说杀人是民运的恐怖行动。”宋市长紧紧抓住俺的手：“兄弟呀，你了解大哥呀！只要你帮了大哥这个忙，大哥绝不亏待你！”老二说：“那你用啥感谢灯哥呀？”宋市长打开带来的一个长盒，从中拿出一幅国画：“老灯兄弟，这是《清明上河图》，价值连城，绝对的真迹！送给你了！你带到国外，起码卖一个亿美金！”徐老二接过看了两眼说：“靠！就这个，在北京潘家园儿市场10块钱买一堆！我在北京收废品，经常捡到这种东西！”

正说着,门外女服务员喊:“老灯先生,您爱人来了,可以进来吗?”徐老二打开了房门,一个穿着寒酸的中年妇女走了进来。俺站起身打量她。她眼含泪水,直町町地看着俺说:“亲爱的,是你吗?是我日夜思念、百思不解、想见见不到、见不到又想见到的灯灯吗?”是她,俺的初恋情人!俺十分激动,上前拉住她的手说:“雅丽,你老(好)啊!”雅丽伏在俺肩上,痛哭失声。俺刚要劝她坚强些,听见女服务员又喊:“老灯先生,您儿子找您!”门口一个小伙子撕心裂肺地哭喊着:“爸呀,你咋才回来呀...”

俺觉得天旋地转,马上晕倒了。老郑头积多年战争及生活经验,曾私下嘱咐过俺:当你已经控制不了局面时,你最好立即晕过去。徐老二把俺抱到里间床上,俺小声对他说:“把俺的钱包藏好...”

## 六、驱散上访

俺佯装晕厥,老二借机打发走了所有访客。睡觉的时候,俺在里间,老二睡外间客厅。他睡觉时鼾声大,俺让他把中间的门关严实。睡到凌晨,俺迷迷糊糊听见阳台上有动静。还没等俺完全清醒,阳台门被撬开了,闪进来三个黑影,俺刚要坐起来,一个高个蒙面人窜到床前,把刀子顶住俺的喉咙,低声说:“不许出声!喊就扎死你!快把钱包交出来!”俺吓得哆哆嗦嗦地说:“钱包和行李,都寄存在服务台,真的不在这里...”高个蒙面人命令同伙:“翻!”另两个歹徒翻抽屉掀枕头,可什么都没找到。他们推开中间的屋门,进到客厅,发现了睡在沙发上的徐老二。老二睡得像死猪一样,鼾声如雷。劫匪们没有惊动老二,拿到了那幅画和二老的砖头手机。两个劫匪回到里屋,重新关上房门。俺指着画说:“这个你们拿走吧,是<清明上河图>,价值连城。”拿刀的大个劫匪立即命令同伙:“撤!”他们麻利地从原路撤出,马上从阳台上跳下去了。整个劫案前后不过两三分钟,俺觉得像做梦一样。

俺爬起来,打开灯,撞开中间门走到客厅,两脚把老二踹醒:“老二!起来!起来!”老二睡眼惺忪地坐起来,揉着眼睛说:“干啥呀,黑更半夜的。”俺骂道:“你个死猪!强盗进来了,你还不醒!”老二扑楞一下跳起来:“在哪儿呢?我灭了他!”“都跑了,你还灭个屁!”俺和老二到阳台上勘察。强盗们肯定是从一楼爬上阳台的,再从阳台上跳下去逃走了。好在损失不大,画儿和手机都是假的。老二嚷嚷着要报案,俺怕麻烦,就说算了。老二笑嘻嘻地说:“灯哥大人有大量,便宜这帮小子了。好在你没受伤。我要是不装睡,就得起来和他们搏斗,那结果就难说了。”气得我直翻白眼儿。

天亮以后,服务员送来早餐。吃完了饭,当地电视台的两个记者闯进来采访。那个女记者操着香港郊区口音提问:“老灯仙僧(先生),您这次回家乡,心情是不是好好开心?”俺答:“特别他妈的开心!激动死了!”女记者又问:“您是海外弃子(赤子),一定非常想念祖国吧?”俺答:“想死俺了!要不能回来吗?”女记者再问:“据我所鸡(知),您是小布什总统的朋友,请您谈谈美国人民对我们东北大开发的意见好吗?”俺答:“俺代表美国人民,正式他妈的建议东北独立,独立自主的进行东北大开发,建设一个独立\民主\均富的新东北!”女记者贱笑着说:“嘻嘻,那可不行奥——”俺说:“你们女人说不行,就是行的意思。”

记者走了,宋市长和张书记来了。两个人似乎已经冰释前嫌,像没打过架似的。张书记的脸上贴了一块邦迪,肯定是昨天被宋市长用碗砍的。落座后,张书记庄重地说:“老灯先生,经过我们市委书记会议连夜开会讨论,我们决定聘请你为本市的经济顾问,并担任市政协的名誉主席。”宋市长说:“市政府也决定,恢复你的县文联会员资格,并认为你当年写诗谩骂文联领导是正确的革命行动。同时任命你担任文联的党总支书记。”俺受宠若惊:“俺当个顾问名誉主席啥的都行,可当书记不合适吧?俺不是党员啊!”张书记一摆手说:“咳!一个县级文联的书记,党不党员的没关系,非党也凑合了!前几天有个歌厅的领班小姐,就被宋市长安排当了

文化局副局长,你当个书记有啥过分的!”俺不好再推托,只好应下了书记的职务。

俺和书记市长一起乘车,到市委大院儿参加俺的就职典礼.到了大院儿门口,进不去了——门口有大批的上访群众阻塞了交通.张书记在车里看着人群,恼羞成怒,破口大骂:“这些该死的穷老百姓!为了拆迁的那点儿破事儿,成天来闹事儿!”宋市长马上掏出手机说:“我给公安局打电话,立即布置行动,把这些人抓起来!”俺连忙拦住他说:“你先别动武!俺下去试试,看看能不能说服他们解散.”宋市长满腹狐疑地看着俺说:“那你就试试吧.不过这些老百姓刁着呢!你要不能说服他们,我就立马让公安武警来收拾他们!”

俺和老二下了车,走到群众面前.人群里男女老少都有,群情激奋.俺清了清嗓子,高声喊道:“来得森\摘特闷!”老二赶紧凑上来说:“我给你翻译!”俺没理他,改用中国话说:“乡亲们,俺是新任的市政协名誉主席,文联党总支书记!俺代表市委市政府来看望大家.对不起乡亲们了,俺来晚了!”老百姓纷纷乱嚷,有大声骂俺是贪官让俺滚JB蛋的,有小声说不认识俺的,然后就齐声喊口号“反对野蛮拆迁\要求合理补偿”等等.俺不为所动,继续讲:“乡亲们的要求,市委市政府已经知道了,可他们绝对不会满足你们的愿望.你们再继续闹下去,只会引发暴力冲突,最后吃亏还是你们.希望大家立即解散回去,该干啥干啥,别在这儿了!”听了俺的话,老百姓依然不散,继续呼喊口号.

俺急中生智,走到老百姓中间说:“俺知道你们的生活都很困难.可你们想过没有,在中国,在东北,在我们县,还有多少人的生活比你们还要困难!昨天晚上,俺就见了个熟人,是咱们县城里的一个妇女,叫吴雅丽.她为了给患病的女儿筹集治疗资金,不惜到省城卖血,却不幸被传染上了重病.她们母女现在衣食无着,流落街头,危在旦夕,悲惨万分.乡亲们啊,为了这个伟大的母亲,为了那个花季的女孩儿,让我们伸出手来,帮帮她们吧!借这个人多的机会,大家行行好儿,捐一点钱吧!”俺眼含泪花,伸出双手,环视着众人.一个老太太将信将疑地掏出一块钱硬币,放到俺的手上.其他人纷纷后退,陆陆续续散开了.俺伸着手一圈儿转下来,人们都躲远了,不一会儿就全散光了.

驱散了人群,俺长出了一口气.宋市长走过来,哈哈笑着说:“老灯,行啊!看来还得让你们民运来执政!”俺信心满满地说:“告诉你,我们真的要马上执政了!”宋市长说:“靠,那到时候你可得多关照我呀!”俺说:“没问题!到时候俺就说你是清官,从来没腐败过!”

## 七、捐资助学

当天(八月十二日)中午,俺让徐老二去市场买了一把镰刀.宋市长派自己的司机开奔驰车,送俺下农村.出城郊不远变成沙石路,满洲国时修的路面如今已破败不堪,十分颠簸.这条路俺特别熟悉,当年在城里读书经常徒步走路回家,累得俺跟SB似的.那时做梦也没想到,俺能出息到坐奔驰轿车回家.

天不作美,似要下雨又不肯下,黑沉沉的阴云笼罩着初秋田野.离城里越远,越显得荒凉落后.接近家乡的时候,路上很少再见到汽车摩托车,马车驴车多起来.城郊的农村多种蔬菜,此处的田里种的多是玉米.城郊的农村房子多是砖瓦起脊,这里的房子多是土坯平房.如果拔去那些代表现代文明的电线杆子,再把窗玻璃换成窗户纸,仍然可以把这里想象成处于清朝或明朝.年轻司机心情很不爽,原因是路面的坑包总磕轿车的底盘.一个农妇赶着牛车不让路,他竟然说:“我恨不得全身长的都是牛子,下去干她一顿!”

车到村口,俺让司机停车.俺爹说过,永远不准俺坐轿车进村,要讲究游子回故乡的礼数.俺让老二把行李拿下来.司机搬下来一个箱子,说是宋市长给老人买的東西.俺让司机开车回去了.老二扛着东西先进村,俺拿着镰刀去路边草甸割草.本来不该

有这个节目，但临行时俺写了个割草回家的故事，有网友建议俺这次也割，整得挺浪漫的。俺在草甸上不论走到哪里，都有十来只燕子围绕着俺低飞。俺知道用不着感动，故乡的鸟儿没有欢迎游子的灵性—俺走路趟起草从里的飞虫，燕子们在借光捉食吃。俺马马虎虎割了一捆草，扛在肩上，向村里走去。

肮脏杂乱的村街路边，有几个小孩在玩耍，当然和俺互不认得。俺走到村小学，看到还是俺上学时的房子，但已经严重倾斜了，用木杆支撑着，马上就要倒塌的架势。俺跟在学校院里的一个男老师说：“这房子可不能用了，得重新翻盖了。”那老师打量着俺说：“你管这事儿干啥？你是哪个村的？”他可能看见俺背着柴禾。他身旁的一个女老师认出了俺，惊喜地说：“哎哟！六叔回来了！你要给我们盖教室啊？太好了！”吗的，俺真想抽自己俩嘴巴—这祸惹的！

在家门口，徐老二和老爹老娘哥哥姐姐都在迎候。看见俺背柴过来，从来都不开玩笑的老爹说：“你小子，才打一捆柴禾，不准进屋！”俺赶紧打躬作揖，大家都笑起来。进屋之后，俺坐在土炕上，对父母说：“俺这次回来，要接你们二老去美国。”老爹直劲儿的摇手：“不去不去不去！电视上说了，美国天天枪战、吸毒、抢劫、同性恋，一片大乱，我们可受不了哪个惊吓！我们在这嘎达，虽然苦点儿、穷点儿、村干部黑点儿，可还算消停，我们可不走！”俺问大哥：“去年收入咋样？”老大憨厚地笑着，伸出一个巴掌。俺猜道：“五千？”大哥说：“五百块呢。”俺长叹一声：“五百你就知足了？那还不够俺们吃一顿饭馆儿的呢。”

正说着，院子里涌进来一大群人。李村长、小刘校长率先走进屋来。李村长紧紧握住俺的手，激动地说：“六兄弟，可把你盼回来啦！你是咱们村的光荣啊！咱们村人杰地灵，才出了你这么个伟人啊！我刚听说你还要建学校，我代表乡亲们感谢呀！”刘校长也上来跟俺握手，眼含热泪道：“灯哥，我从小就崇拜你！现在我代表全村的孩子们感谢你，感谢你对桑梓的深情，感谢你的爱心！学校建成以后，一定以你的名字命名叫老灯小学！”李村长还上前跟俺老爹老娘握手：“感谢你们呀大叔大婶儿，你们养了一个好儿子啊！咱们村的孩子终于能安全的上课念书了，你们两位老人家也就安心啦！”

刘校长向外面招手，进来四个小学生，两男两女。四个系红领巾的孩子站成一排，庄严地向俺敬少先队礼，然后齐声朗诵：“啊—我们多想我们多想插上凌云的翅膀飞到海外把老灯叔叔看望啊—我们多愿我们多愿是那月里的吴刚把最醇最醇的美酒为老灯叔叔献上可是啊—我们只有这悲愤的诗歌与老灯叔叔的忠魂一起向九霄轻扬！”

俺哭笑不得，对李村长说：“行了！这钱，俺出了！”俺让徐老二拿过皮包，取出本来要给父母建房的五万人民币，递给李村长。李村长接过钱，又是千恩万谢。最后他说：“六兄弟，村里的路也太烂了，你看...”俺十分反感地说：“你放心，俺一会儿就拿铁锹去修！”

李村长他们走了。徐老二也跟了出去。过了一会儿，徐老二回来，气呼呼的向俺报告：“完了灯哥，你被骗了！你的五万块打水漂儿了！”俺惊问：“这么快？钱哪儿去了？”老二说：“我一开始就觉得不对劲，他们走我就跟着去了。到了村办公室，几个账主子正等着呢！有镇上饭店的女老板，李村长欠人家吃喝款；有邻村的周大富，咱们村欠人家的高利债；还有吴乡长的小舅子，说村上欠他们派出所治安费。我靠，进屋没几分钟，五万块就分光了！李村长就给了刘校长五百块辛苦费。我拦了，也没拦住！”

俺仰天长叹，文明人说文明话：“俺曹他妈呀！”

## 八、神机妙算

俺给老二两千块钱，让他回自己家看望父母。然后俺揣上一瓶扁瓶的洋酒，来到村后的江边。一个苍老的背影，坐在沙滩上等俺。俺走近他的时候，老人头都没回，把一只手伸出来：“大侄子，拿来！”俺赶紧把酒拿出来，打开瓶盖儿，放到他颤抖的手上。老人仰头喝了几口，吧唧吧唧嘴说：“好啊，有味儿，没兑水！”俺笑了：“老爷子，知道你会在这儿等俺！”老人也眯着老眼笑了：“我也知道你会来，不是看我，是看这条江！”是啊，俺不但是来看老郑头，还来看这母亲河—松花江。这条俺魂牵梦绕的母亲河，这条平时时养育着故乡众生、泛滥时危害故乡众生的母亲河...

老郑头突然站了起来，扔掉拐杖说：“你回来了，我得表示表示—俺给你唱一段儿二人转，让大侄子乐呵乐呵！”老郑头放开喉咙，用他拿手的假嗓儿，模仿男女两个人唱上了《杨姑娘》：“在河东有一个呀那是杨家的庄啊有一个老财主他就本姓杨啊一辈子没有儿生下一个女啊模样好嗨长得强...”

老郑头唱到这儿，又掏出一个破手绢儿说：“唱二人转，你得的色起来，得浪！”说罢老人挥动手绢儿边扭边唱：“今夜晚上啊我就巧打扮哪啊梳油头穿新衣小脚儿裹了一个紧紧地陪情郎哥睡上一宿我死了也不屈呀啊...”俺看着尽情歌舞的老人，禁不住热泪滚滚...

看见俺落泪了，老郑头不唱了。俺把拐杖捡起来递给他：“老爷子，俺要去看看老阎先生。”老郑头说：“好好，该去看看。他今天出了点儿事儿，我正要去他那儿呢。”阎瞎子是当地有名的算命先生，与老郑头差不多同龄。俺小的时候经常给他领路，他报答俺的方式是不断恭维俺，有一次竟然说俺将来能当县委书记那么大的官儿。阎瞎子如今生意兴隆，据说连省里的大干部都来找他算命。到了阎先生家，阎先生开口就对俺说：“贤侄，我前天就算出来了，你今天准回来！”老郑头说：“靠，你那么会算，今天早晨怎么还掉厕所里了？”阎先生不服气：“我昨天已经算出来了，今天早晨我应该有个坎儿！”俺说：“阎先生，你给我算算吧。”

阎先生算命讲究摸手纹。俺把左手伸给他。阎先生认真摸索了一番，忽然大惊失色道：“贤侄，你要大祸临头了！”老郑头又打岔说：“老瞎子，你别一惊一乍的，吓着人家。”阎先生正色道：“绝无戏言！贤侄这次回来，虽说表面风光，却无意中牵涉到两件事，一件是君王夺位事，一件是七品人命案。前一件事的当事人，如今已经反悔，可能要灭你的口。后一件事一旦发生了，你也将有杀身之祸。”老郑头哈哈大笑：“老瞎子，你也忒玄乎了吧？你当我大侄子是谁呀？是林立果呀？”俺说：“阎先生，可有什么破解之法？”阎先生道：“三十六计，走为上。你要速走，刻不容缓。今天晚上你可以走到一个邻国，明天你就到家了，到家你就安全了！”老郑头对俺说：“瞎说瞎说，就是从他这儿来的—瞎他妈的说。”

老郑头用手推拉了一下房门，假装有人进来，然后走到阎先生身边，捏着鼻子装女声说：“阎先生，我是前村儿的老李太太。我家有一头老母猪丢了，你给算算行吗？”阎先生眉飞色舞，连声说：“行行，我给你好好算算。”老郑头娇滴滴地说：“阎先生，你要是帮我算准了，我李寡妇可要好好谢谢你。”阎先生说：“男左女右，你把右手给我。”老郑头把右手伸过去，阎先生抓住他的手，没有摸，直接拉到嘴边用牙狠咬！老郑头疼得哎呀哎呀直叫，笑得俺前仰后合。阎先生骂道：“老郑头，我他妈的咬死你！我一算就是你！”

俺说：“阎先生，俺这次走了，还啥时候能回来呀？”阎先生掐指演算了一会儿，长叹道：“贤侄啊，八年之内，你回不来了！”俺问：“要那么长时间吗？”阎先生

点头说：“八年以后，你才能回来。可是，那个时候你回来也没用了...”俺惊问“为什么？”他的神色极其悲哀：“那个时候，山河破碎，生灵涂炭啊。咱们村子的人，十不剩一...”老郑头说：“吗拉巴子的，那不是回到解放前了吗？咱党和人民能答应吗？”阎先生冷笑道：“哼哼，天命不可违，轮回有定数！”

拜别了阎先生老郑头，俺回到了家里。在溜得快这方面，俺们民运人士历来独占鳌头。俺叫回了徐老二，让他火速租来一辆农用卡车。俺和亲人洒泪而别，乘车直奔省城机场。省城没有直飞北美的班机，但可转飞韩国。在候机室，俺交给老二一包东西，对他说：“老二，这是从宋市长给的礼物箱子里翻出来的，一共二十万人民币。可能是让俺杀人的酬金。你回村以后，马上找人施工，用这笔钱把学校建起来。记住，这笔钱只能用到建学校上，你亲自管钱，不能出错！”老二十分激动地把钱接过去，一个劲儿点头。俺临上飞机前，老二神秘地说：“灯哥，俺在北京联络了一些收废品的，大约有一百多人，都是苦大仇深的主儿。只要您一声令下，我立马组织他们暴动！”俺瞪了他一眼说：“你们还是好好捡垃圾吧！”

平安抵达韩国首都，刚好是当日晚上。从汉城机场给家里打电话，告诉他们俺已经顺利出境。大哥接电话，说大群警察刚刚来过，气势汹汹的找俺。放下电话，不由得向远方的阎先生再鞠一躬。

回到北美，断了和徐老二的联系，他根本没在村里建校。打他北京住处的电话，他的四川老婆哭哭啼啼，说老二弄到了一大笔钱，抛弃她们母子，已经去广州了，正在和一个安徽小姐鬼混。王八蛋徐老二，下次回国的时候，一定亲手剐了他... □

[ [查看论坛原文及现有跟贴](#) ]

